

公司代码：600238

公司简称：海南椰岛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冯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惠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余唐健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该等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海南椰岛、本公司、海南椰岛	指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期	指	2021 半年度
实际控制人	指	冯彪
东方君盛、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	指	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资公司、海口国资、第二大股东	指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椰岛糊涂酒业	指	贵州省仁怀市椰岛糊涂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购、椰岛全球购	指	海南椰岛全球购商业有限公司、海南椰岛全球购供应链有限公司、海南椰岛跨境电商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海南椰岛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INANYEDAO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AINANYEDA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冯彪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鹏	蔡专
联系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药谷二期药谷二横路2号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药谷二期药谷二横路2号
电话	089866532987	089866532987
传真	089866532985	089866532985
电子信箱	yedaohainan@163.com	yedaohainan@163.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药谷二期药谷二横路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570311
公司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药谷二期药谷二横路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311
公司网址	www.yedao.com
电子信箱	yedaohainan@163.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http://www.sse.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海南椰岛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南椰岛	600238	ST椰岛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25,918,243.87	269,537,673.48	58.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55,708.15	-40,072,025.77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01,370.95	-40,997,066.3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46,696.18	-18,470,164.62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1,168,870.49	555,274,890.95	2.86
总资产	1,206,400,925.21	1,179,595,601.94	2.2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9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2	-7.85	增加10.6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	-8.03	增加9.75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由于公司完成了以滋补型椰岛鹿龟酒、轻养型椰岛海王酒、健康型椰岛白酒的三大品牌战略布局，酒类收入大幅增加公司实现盈利；由于本报告期支付采购酒类货款和税费增加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流出增加。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771.3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22,026.8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81,452.4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7,500,000.00	主要为收回青龙湖项目保证金1500万转回坏账准备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47,857.71	主要为公益性捐赠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1,934.66	
所得税影响额	-1,683,578.34	
合计	6,154,337.20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依据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公司所处行业大类为“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酒类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有健康保健酒“椰岛鹿龟酒”与“椰岛海王酒”,白酒“海酱”、“海口大曲”、“椰岛原浆”、“封坛酱酒”等,形成了以围绕“大健康产业”为中心主干,以滋补型椰岛鹿龟酒、轻养型椰岛海王酒和健康型椰岛白酒为三大战略产品的“一树三花”品牌战略布局。同时,公司布局椰汁类生态饮品和软饮料(非碳酸),并开展大宗商品贸易与供应链、跨境电商业务协同发展。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品牌价值优势显著

保健酒、健康酒是公司的核心产业,公司主导产品“椰岛鹿龟酒”传承中医养生文化精髓,定位滋补保健酒,全力打造健康养生酒品牌。“椰岛海王酒”定位健康小酒,培育、挖掘新生代消费群体,打造独具特色的养生小酒。海南椰岛品牌在全国享有盛誉,品牌价值位列保健酒行业前茅。

2、三大主流香型白酒战略布局

通过战略合作,公司深入酿酒核心产区,以合作方优质、充足的基酒为保障,打造浓香、清香、酱香三大主流产香型白酒运营平台。通过品牌规划,确立“贵台”、“国运”、“椰岛酱酒”、“糊涂老酱酒”、“粮酱”、“粮造”等品牌分布,形成了以围绕“大健康产业”为中心主干,以滋补型椰岛鹿龟酒、轻养型椰岛海王酒和健康型椰岛白酒为三大战略产品的“一树三花”品牌与产品战略布局。随着品牌规划及产品体系构建的完成,将为公司筑牢主业根基,强化主业发展提供核心动力。

3、历史悠久,酿造技术精湛

公司主打产品“椰岛鹿龟酒”具有悠久的历史渊源和深厚文化内涵，椰岛鹿龟酒的配方源于古方，主要采用鹿茸、鹿骨胶、龟板胶三味贵重的动物药材，辅以黄精、党参、熟地等十二味传统名贵中药材，采用海南特酿的米酒为酒基，采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统酿泡技艺，并结合现代科技工艺，经过科学配伍，研制而成。

“椰岛海王酒”是由被誉为“海八珍”的海参作为主料，并辅以枸杞子、桑椹、龙眼肉等七味名贵中药材经科学组方，以优质白酒作酒基，融合现代酿造技术和提取技术精制而成，适合佐餐养生，具有独特风格。

“椰岛鹿龟酒”曾获“中国名牌产品”称号，是“海南老字号”产品，其中鹿龟酒酿泡技艺入选海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

4、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品质控制实施“原料源头把控，产品生产流程把控，最终产品检验合格后放行”，严把产品质量关。公司先后通过了GMP、ISO9001、ISO14001和HACCP体系认证，通过引进先进的质量管理体系，使公司在质量管理体系不断创新，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并将质量管理延伸到供应商的品质控制体系中，从而使公司的产品质量得到极大的保障和提升。

5、先进的生产设备

公司生产基地厂区布局符合GMP要求，厂房包装车间配置了五条保健酒生产线和六条配制酒、白酒包装生产线，并有配套的原酒车间、勾调车间、配制车间、原辅料库、包材库、成品库、酒库（陶缸、不锈钢罐）等功能间。

6、较强的研发实力和检测能力

2017年公司投资近2000万完成海南椰岛研发办公大楼建设，在大楼二楼和三楼设立技术中心，共计面积2750平方米，2019年3月新的技术中心投入使用。其中二楼定位为检测，面积为1579.55平方米，主要功能为分析检测功能，承担着产品生产全过程从用到的原辅料、半成品、成品的检测，设立气相色谱室、液相色谱室、紫外光谱室、红外光谱室、元素分析室、理化分析室、微生物室等近30个专业实验室和办公室。三楼为研发，面积为1156.85平方米，主要功能为新品开发、产品改进、技术攻关、产品品鉴等。设立健康酒技术室、健康酒工艺室、酒体设计室、白酒技术室、白酒工艺室、果酒技术室、饮料技术室等20多个专业实验室和功能室。目前拥有较强大的研发人员队伍，有中药、化工、食品、发酵、分析等专业背景的专职研究人员24人，其中，高级工程师3-1人，工程师6人，硕士研究生5-2人；国家级果露酒评委3人、国家一级品酒师6人；公司于2019年通过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认定。同时，近年来，公司积极展开对外技术合作，与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院、四川食品发酵工业研究设计院、上海交通大学、西南民族大学、浙江工商大学、海南大学等国内知名科研院校保持良好的科技协作关系，研发实力不断提升。

7、研发机构平台建设及核心自主知识产权

2020年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海口市保健酒工程开发研究中心”，设立了健康酒技术研究平台，通过不断研发创新，公司已获得发明专利授权7项，实用新型及外观设计专

利 40 项，10 余项专利在审核状态，并参与了《苦荞酒》、《露酒及其配制酒》、《猕猴桃酒》等多项标准的制定。

8、人才储备优势

公司通过多方位的人员优化，在降低人力成本的同时，提高人均产销率。公司引入专业的人力资源战略咨询机构，建立健全公司整体人力资源战略、架构、执行方案等。公司人才结构逐步向高学历、年轻化、流动低的模式转变，此外公司与海南大学等知名大专院校合作，挂牌海口市就业见习基地、大学生实习就业基地，为人才输入、教学培训、校企合作项目等多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未来公司将持续优化人才吸引与培养，打造更加符合公司长期发展的人才梯队建设。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 酒类业务板块

1、强化主业建设布局

自 2021 年初椰岛集团展开了全面梳理品牌战略发展规划，订立了品牌发展大纲。大纲进一步强化了以聚焦酒业大战略规划，明确了椰岛品牌战略发展方向，即：围绕“大健康产业”为中心主干，以滋补型椰岛鹿龟酒、轻养型椰岛海王酒、健康型椰岛白酒为三大战略产品的“一树三花”品牌战略布局。

2021 年 3 月，“椰岛粮造”品牌正式亮相，先是与四川宜府春酒业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成立椰岛粮造(成都)酒业有限公司，推出了草本兼香型健康白酒。其后携手河北衡湖缘酒业共同打造草本老白干香型健康白酒。2021 年 5 月与贵州糊涂酒业集团成立椰岛糊涂酒业公司，深化椰岛酱酒战略布局。三个月的时间内，公司已完成了对浓香、清香、酱香三大主流白酒香型的战略布局，这也标志着海南椰岛打造“百年椰岛”的发展目标已正式进入第一阶段的实施步骤。报告期内，酒类业务板块累计实现各项业务收入约 1.94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93.65%。

2、品牌与产品规划

2021 年椰岛正式进军酱酒产业，通过与糊涂酒业集团合作成立新的合资公司，标志着酱酒领域第二家酒类上市公司的诞生，依靠糊涂酒业的万吨产能、万吨储能、万亩红粱及万吨制曲，打造中国酱酒第二大生产基地，让传统行业插上资本的翅膀，重新定义中国酱酒新标杆。

贵州椰岛糊涂酒业通过专业调研机构，根据中国酱酒场需求，初步形成了以“贵台”产品品牌为核心，组合“国运、椰岛、糊涂”三个品牌形成产品矩阵。

同时根据贵台定位，将贵台分为“贵台年份酒”、“贵台酱酒”、“贵台定制酒”和“贵台联营品牌”四个产品子品牌。根据“国运”品牌定位，按中国历史上四大转折点分为“国运 1921”、“国运”、“国运 1949”、“国运 1979”、“国运 2012”四个产品子品牌；根据椰岛糊涂的品牌定位，分为“金糊涂”、“银糊涂”、“糊涂老酱酒”和“糊涂洞藏”四个产品子品牌。

同时为适应市场需求，椰岛糊涂酒业推出“堡主”、“窖主”和“坛主”系列封坛酒，并在椰岛鹿龟酒百年传承秘方的基础上，创新性地开发了以酱酒为基酒的椰岛鹿龟酒封坛酒——佰龄坛品牌。至此，椰岛酒业未来3—5年品牌战略布局日臻完善，极大地提升了椰岛在酒类市场的竞争力。伴随大健康的消费的提升，先天具有健康基因的椰岛酒业的发展潜力也将进一步被激发。

3、市场渠道建设

(1) 保存量，抓增量

2021年销售公司根据集团战略规划“保存量，抓增量”政策，对产品体系进行较大调整。保存量：老产品去库存，盘活资产，取得显著效果。抓增量：围绕大健康产品战略规划，打造椰岛酒类体系版块一树三花，既滋补型鹿龟酒系列、轻养型椰岛海王酒系列、原产地精酿白酒系列，重点突出白酒版块清香、浓香、酱香型白酒四大生产基地的作用，使老新产品体系在市场销售中形成较强的产品竞争力。

2021年下半年销售公司重点布局白酒版块产品体系增量销售工作，紧抓酱酒增长趋势，利用贵州椰岛糊涂酒业产能优势，重点打造白酒一树三花椰岛品牌旗下贵台、国运、糊涂系列产品阵列。充分利用原用销售渠道、新招商渠道、定制开发渠道开辟全国市场。

(2) 坚持夯实基础，持续加强市场终端建设

江西、福建、海南、广西以加快推进“终端建设”为抓手，根据市场主销产品制定营销策略，对终端陈列进行统一改造。结合新老产品组合，深挖终端潜力，进一步增加产品曝光率，提高市场占有率。同时，建立对目标消费者进行引导的战略导向，引导消费者品牌消费习惯，巩固椰岛品牌培育阵地。2020年12月，椰岛与雨帆大商联营创新合作模式建立，双方优势互补拓展市场；2021年，雨帆引入数字化营销系统保障，赋能一线营销体系，加速椰岛食字号鹿龟产品全线进军餐饮市场，全面深化渠道布局。

(3) 三大合作厂区落成，推进全国市场战略转型

2021年4—6月，椰岛粮造（成都）酒业、椰岛粮造（衡水）酒业、贵州椰岛糊涂酒业代表浓清酱三大香型的三大白酒厂区战略合作的确立，完成椰岛白酒版块占位。引进在白酒市场招商布局等方面拥有丰富渠道资源、管理经验和实战经验管理人才与团队。新管理团队的加入，通过大商联营、合伙人的营销合作模式运作，以河南、贵州、广东、山东、广西五大核心市场，以浙江、福建、湖南、陕西、京津冀重点市场，将促进椰岛白酒核心市场点状联动、重点市场点状布局，进一步推动全国市场布局战略转型。

4、安全生产管理

生产中心上半年管理重心放在安全管理、质量管理体系建设等几个方面。通过生产各部门的努力初步取得了成效。通过关键控制点的方法来进行质量控制取得良好效果。在生产管理上逐渐形成体系，养成习惯。在原来单纯的检查整改监督的体系上进行升级，努力打造一个科学的管理体系。

5、研发及品控，研发技术攻克

（1）技术研发

为实现以技术引领产品创新和技术促进企业长远发展的“百年企业”愿景目标，秉承公司“做大做强健康产业”的决心。2021 年公司拟建设技术创新平台——“中试车间”，中试车间作为公司的技术创新中间试验平台，承担公司的技术孵化及创新、工艺验证和新产品验证等中试研究功能，目前该项目已完成了工艺设计和方案论证，项目已开始启动实施。

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开展行业前沿技术研究及新产品研发。2021 年上半年研发新产品 14 个，其中 6 个已投入生产，包括椰岛食字号鹿龟酒、椰岛海王酒升级版等；在前沿技术研究方面，根据未来发展方向和产品定位，公司开展《鹿龟酒开展动物药理研究》、《生物共酵技术研究》、《清酒及热带水果发酵技术研究》等十余项基础研究项目，为未来新产品开发、老产品升级以及品质提升奠定基础，同时公司还与海南大学联合共同研究海口市科技政府项目《南海玉足海参多效生物发酵技术研究及健康食品开发应用》，为海南海洋生物玉足海参的开发与应用奠定基础。在知识产权方面公司已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7 项，实用新型及外观设计专利 40 项，目前还有 10 余项专利在审核状态，同时，公司还参与了《苦荞酒》、《露酒及其配制酒》、《猕猴桃酒》等多项行业标准的制定。

（2）产品质量控制

公司品质控制实施“原料源头把控，产品生产流程把控，最终产品检验合格后放行”，严把产品质量关。公司先后通过了 GMP、ISO9001、ISO14001 和 HACCP 体系认证，通过引进先进的质量管理体系，使公司在质量管理体系不断创新，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2021 年，公司在四川邛崃、贵州茅台、河北衡水成立控股子公司，公司将运行成熟的质量管理体系，导入到以上三大合作生产基地，派驻技术和质管人员全过程监管，从而使公司的产品质量得到极大的保障和提升。

6、人才培养与引进工作

2021 年与国内多所高校搭建校企合作平台，设立了实习见习基地、社会实践基地、重点项目实验室等。公司被省市人力资源开发局设为见习基地，为多学科的高校毕业生提供平台。2021 年酒业公司“椰岛大健康创新研发及产业化”团队入选省双百人才团队，专注大健康产业项目平台的搭建，大健康产品创新研发及产业化，在自主创新、提升核心技术、培养创新型人才团队建设方面业绩突出。

（1）引进优秀人才

结合海南省自贸港人才引进政策，根据公司的“一树三花”战略，多渠道开展人才引进。特别是针对“品牌官”、“产品官”等岗位展开了全国范围的招募，引进了大量酒类行业内的营销、销售骨干；在白酒新领域，更有业界的研发大师、酿酒技术大师加盟公司，为公司新产品品质保驾护航。

（2）公司人才库搭建

盘点公司人员，并建立现有人员的信息库，根据岗位路径，实施不同岗位的核心人才、后备人才、关键人才的储备和培育。公司人才库的搭建，人才体系搭建考虑两条路径“管理岗、技术岗”，通过不同的岗位核心人才培养，保障公司运营的人才需求。

（二）饮品业务板块

1、资源整合

2020年末开始，公司为了整合行业渠道资源，实现产品与渠道资源整的优势互补，建立一个多边资源共享的“生态共赢链”，进一步深化公司与渠道商全方位的战略合作，实现战略发展中新的跨越，公司调整了饮品业务运营模式，引进湖南雨帆进行战略合作，充分利用湖南雨帆强大的市场渠道资源，将饮品业务市场运营委托湖南雨帆运营。通过雨帆对市场的投入与管控，2021年度上半年公司饮品业务5个品规出现了较大增长，其中3个品规出现了100%以上的增长幅度。

2、加速餐饮渠道布局

强化加强组织队伍建设，充分发挥湖南雨帆在餐饮渠道的优势，通过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和客户体验，将产品渗透到更多的餐饮终端，加速公司椰汁产品、鹿龟酒轻奢版和老字号新品在餐饮渠道的布局与动销。

（三）跨境电商与贸易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海南自贸港政策，抢先布局跨境电商及进口商品精品店业务，启动“椰岛全球购”微信小程序购物平台及海南文昌“全球购进口商品精品店”试运营。跨境电商及精品店定位于海南椰岛健康消费产业链中重要的板块，构建“椰岛全球购”商业品牌，致力于打造全球健康消费品生态产业链综合运营集团，通过跨境电商、一般贸易的形式，致力于集合全球优质健康消费品，以线上线下，B2C、B2B的模式，为消费者提供货真价实、品种丰富的进口健康消费品购买渠道，高效便捷的健康消费服务体验。待海南省岛内居民消费品免税政策出台后，根据政策指引要求积极申请运营资质。与此同时，大力推进门店拓展，强化营销体系建设，加强业务支持体系建设，落实团队组建工作，为线下门店拓展+线上运营布局打好坚实基础。

贸易业务结合公司自身原材料需求与贸易业务的战略布局，开展大宗农产品为主的国际、国内贸易业务。报告期内，贸易业务积极对接品牌及供应商合作，承担进口商品的引进任务。同时，积极对接国际渠道商，为公司部分商品申请出口资质，探讨公司产品输出运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3月1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宜府春酒业指定的四川宜府世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发起人协议，双方共同发起设立椰岛粮造（成都）酒业有限公司。椰岛成都粮造注册资本5000万元，其中椰岛酒业出资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宜府世家出资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

2021年3月17日，椰岛酒业与衡湖缘酿酒签署发起人协议，双方共同发起设立椰岛粮造（衡水）酒业有限公司。椰岛衡水粮造注册资本3000万元，其中椰岛酒业出资1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衡湖缘酿酒出资1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

2021年4月27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椰岛酒业与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共同出资设立贵州省仁怀市椰岛糊涂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亿元，其中椰岛酒业以现金出资2.4亿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80%，糊涂酒业以现金出资0.6亿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20%。

通过以上战略合作，公司完成了浓香、清香、酱香三大主流白酒香型的战略布局，弥补了公司在白酒领域上的短板，为提升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能力奠定了基础。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25,918,243.87	269,537,673.48	58.02
营业成本	317,134,526.09	235,232,127.27	34.82
销售费用	45,042,253.38	25,007,543.57	80.11
管理费用	29,888,233.85	27,758,009.17	7.67
财务费用	7,096,216.62	8,947,100.68	-20.69
研发费用	2,798,110.22	1,910,149.28	46.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46,696.18	-18,470,164.62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87,647.74	-6,528,491.3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16,883.27	34,768,697.01	-37.25
税金及附加	8,855,793.37	3,729,545.91	137.45
投资收益	3,858,993.83	-3,097,307.31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	-1,476,166.24	-3,932,753.90	不适用
营业外支出	2,171,057.90	626,203.65	246.70
净利润	15,301,554.50	-40,350,612.83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酒类、饮料和贸易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酒类、饮料和贸易收入增加同比成本相应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广告费、会议费及服务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企业宣传活动及业务招待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平均贷款余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研发项目人工成本、测试费服务费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采购货款和支付税费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将项目合作保证金转为酒类贷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归还到期贷款净流出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收入增加相应税费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参股公司实现盈利按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应收款项转回计提信用损失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增加公益性捐赠支出所致。

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收入大幅增加实现盈利。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年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71,109,155.08	5.89	220,067,784.30	18.66	-67.69	主要为本期支付货款、税款及经营费用减少货币资金所致
应收款项	113,960,584.57	9.45	89,646,985.54	7.60	27.12	主要为本期给予经销商信用额度赊销增加所致
存货	275,376,144.88	22.83	234,677,994.93	19.89	17.34	主要为本期产成品储备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260,767,433.98	21.62	254,831,712.57	21.60	2.33	主要为本期参股公司按权益法确认收益所致
固定资产	187,494,922.39	15.54	191,942,280.34	16.27	-2.32	主要为本期计提折旧所致
在建工程	15,655,118.97	1.3	5,079,513.21	0.43	208.2	主要为本期研发中心附属项目工程增加投入所致
短期借款	101,401,064.08	8.41	115,917,008.26	9.83	-12.52	主要为借款到期偿还所致
合同负债	121,575,975.27	10.08	93,048,420.10	7.89	30.66	主要为预收贸易货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10,213,888.90	9.14			100	主要为本期新增三年期借款所致
预付款项	126,150,595.47	10.46	44,804,978.63	3.80	181.55	主要为本期预付贸易货款和酒类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2,101,279.97	3.49	18,077,949.59	1.53	132.89	主要为本期留抵税款和待摊广告费用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62,056,301.32	5.14	42,764,977.80	3.63	45.11	主要为到期结算应付货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14,027,222.22	1.16	124,227,333.33	10.53	-88.71	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到期还款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34,912,021.92	2.89	6,836,175.57	0.58	410.7	主要为本期新增投资控股公司以致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26.93（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2%。

(2) 境外资产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境外资产为在老挝的全资子公司老挝椰岛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938,821.66	定期存单质押、按揭保证金
固定资产	117,072,071.50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4,557,990.26	抵押借款
合计	153,568,883.42	

注1：货币资金受限主要为定期存单质押10,000,000.00元（详见注3），按揭贷款保证金1,938,821.66元。

注2：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海口金贸支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期限12个月，以公司位于海南省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1号锅炉房、1号发酵车间、二号联合包装车间、1号罐区及过滤车间、研发大楼、洗瓶车间、罐区过滤车间（二期）及海口市国用（2009）第012713号土地作为抵押，截至2021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91,746,032.00元。

注3：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海口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950万元，借款期限12个月，以公司1,000.00万元定期存单作为质押。

注4：公司与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24亿元，贷款期限36个月，以公司位于老城开发区工业大道4.5公里处南侧的61751.11 m²工业用地及地上10970.2 m²厂房和位于老城开发区工业大道北侧72101.87 m²工业用地及地上13041.01 m²厂房作为抵押。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期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26,076.74万元，比上年同期25,483.17万元增长2.33%，主要为本期新增对广西椰岛营销策划有限公司和椰岛（广东）酒业销售有限公司投资，同时按权益法确认对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所致。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对期货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期末公允价值余额为 1,042,723.40 元。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万元)	总资产(万 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利润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1	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	酒类生产与销售	2,000.00	61,806.06	-5,827.81	6,026.75	391.27	388.69
2	海南椰岛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500.00	5,070.67	-1,642.91	564.23	-270.85	-270.85
3	深圳椰岛销售有限公司	酒类及饮料销售	1,000.00	26,529.94	-10,349.32	8,933.76	1,788.08	1,785.71
4	海南椰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1,000.00	10,644.18	1,996.62	6,328.08	-806.81	-804.20
5	上海椰昌贸易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500.00	1,235.79	899.86	0.00	-98.44	-98.44
6	上海椰阔商贸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500.00	1.36	-3,898.22	0.00	-37.98	-37.98
7	贵州省仁怀市椰岛糊涂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10,625.00	10,748.11	10,600.67	2,492.21	-24.33	-24.33
8	椰岛粮造(成都)酒业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1,000.00	1,007.57	967.11		-32.89	-32.89
9	椰岛粮造(衡水)酒业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600.00	632.15	592.98		-7.02	-7.02
10	海南洋浦椰岛淀粉工业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和贸易	6,000.00	6,044.49	-1,469.39	19.03	-150.25	-150.25
11	椰岛(集团)洋浦物流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5,000.00	3,854.07	3,857.97		-0.22	-0.22
12	海南椰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3,000.00	5,567.15	2,990.74		-29.29	-29.29
13	海南椰岛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食品饮料销售	5,000.00	1,419.81	243.14	3,901.13	-278.07	-279.07

14	海南椰岛食品营销平台有限公司	食品饮料销售	100.00	324.02	324.02	291.78	-13.60	29.31
15	荆州金楚油脂科技有限公司	食品饮料销售	2,000.00	1,187.24	1,148.25		-3.88	-3.88
16	海南椰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6,300.00	6,232.08	6,228.81		-13.15	-14.93
17	海南洋浦椰岛恒鑫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	5,000.00	7,118.77	2,789.77	18,635.29	28.54	28.54
18	深圳市前海椰岛供应链有限公司	贸易	1,000.00	2,011.36	943.96		0.35	0.34
19	深圳市前海椰岛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贸易	1,000.00	873.66	873.77	0.60	-148.87	-148.88
20	海南椰岛全球购供应链有限公司	进出口贸易	100.00	94.69	94.74		-5.26	-5.26
21	海南椰岛全球购商业有限公司	商品零售	3,000.00	2,985.40	2,963.76	1.05	-36.24	-36.24
22	海南椰岛跨境电商有限公司	商品零售	100.00	201.74	96.17	2.02	-3.83	-3.83
23	海南椰岛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100.00	79.63	77.85		-22.15	-22.15
24	海南鹏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872.00	720.85	702.52		-1.55	-1.55
25	椰岛奥克力(福建)绿色食品有限公司	食品饮料销售	600.00	759.27	655.06	13.63	-81.04	-81.04
26	海南新大慧热带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淀粉生产与销售	5,000.00	18,452.23	10,966.35		-264.05	-264.05
27	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9,000.00	86,848.23	48,667.21	20,722.70	4,108.21	3,084.89
28	海南椰岛雨帆食品有限公司	酒和饮料销售	9,000.00	8,651.77	8,215.61	7,113.22	-784.40	-784.40
29	海南马世界文旅产业有限公司	文化旅游	1,000.00	727.18	273.50		-100.57	-100.45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产业政策风险

随着国家对酒类及食品饮料质量标准体系的不断提升，酒类行业、植物蛋白饮料行业都存在一定的产业政策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变化，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主动适应行业发展新趋势，根据政策变化及时对生产及营销策略进行调整和完善，提高公司管理水平，提高 GMP 实施水平，以应对行业政策的调整，实现良性健康、稳健可持续发展；国际贸易可能遇到的最大风险就是国际间的贸易壁垒，政治风险会引起行业的供需变化及汇率的波动，使原材料采购成本增加，压缩企业利润空间，为了规避大宗商品贸易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开展生产原料的套期保值业务。

2、市场环境风险

国内众多知名企业的入局和加码保健酒行业，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根据自身产业发展规划，整合有效资源，强化品牌文化建设，提升执行力与渠道建设力，深度提高运营效率，深化销售体系改革，通过重点市场的以点带面，逐步辐射全国市场。

3、卫生与质量控制风险

食品质量管控是企业组织机构、人员、管理制度与职责、过程管理、设备设施等诸多要素共同整合的复杂过程，任何一个要素发生问题都会影响所经营食品的质量，引发食品质量风险。保健酒的生产工艺复杂，不同批次的产品客观上存在生产原料、生产时间的差异，需要精细的过程控制以保持成品酒质量的稳定，保证其拥有公司产品的独特风格。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多年来不断完善生产技术，优化传统生产工艺流程，实行生产过程的精细化管理，公司将严格按照 GMP 要求，进一步完善质量风险管理体系，加强对食品生产各环节的风险控制，采取有效控制措施降低质量管理中的漏洞或者盲点，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

4、成品酒储存风险

按照椰岛传统工艺要求，公司新配制的保健酒必须经过四个月以上的贮存和老熟，才能正式包装生产。虽然公司拥有足够的储存设施，但由于储存规模较大，成品酒的储存安全管理尤为重要。基于上述特点，公司实施严格的库存管理规章，定期进行安全检查，采用多种安全存储技术，避免意外事故的发生。但一旦发生安全事故，将会造成大量成品酒损失，进而影响公司经营，并对周边产生一定的环境污染。

5、环境保护风险

酒类产品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数量的“三废”，尽管目前公司已建立了一整套环境保护制度，以处理并防止污染环境的意外事故发生，并通过了环境保护部门的评审和验收，符合国家环

境保护标准。然而，随着国家对环保问题的日益重视，环保标准可能更加严格，公司未来仍将面临一定的环境保护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持续将加大环保投入，强化生产的过程控制，推行清洁生产，优化厂容厂貌，实现生产环境的持续改进，并制定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强化环保意识。

6、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酒类企业在生产过程中承受了原材料、能源、劳动力成本大幅上涨的压力，其中原材料成本是生产成本中重要的组成部分。公司经过多年的运营，已建立了较为稳定的供货渠道和科学的采购管理制度。但是，随着下游需求增长以及行业政策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将有可能持续波动，若公司不能采取相应的有效措施，将导致公司毛利率发生变化，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7、疫情对经济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2020 年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爆发以来，国内外消费市场都经受了较为严峻的考验。随着国内疫情防控措施的严格实施、疫苗的运用等，消费市场也得以修复。但是国外疫情仍较为严峻，全球疫情的发展对整体经济的影响也仍在持续，若疫情导致经济环境恶化，将一定程度上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www. sse. com. cn	2021 年 4 月 17 日	《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监事薪酬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适用 不适用**(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一、环境信息情况****(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1. 排污信息**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要求进行生产经营，不存在环保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下属子公司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椰岛酒业”）主营业务为保健酒、白酒的生产、加工与销售，其生产生活废水经该公司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间歇式排放进入城市下水道，由当地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达标排放；燃气锅炉废气经检测后均达标排放。

主要污染物排放信息见下表：

①废水排放信息

废水排放口编号 位置和数量	DW001 110°15′ 32.94″ / 19°59′ 38.94″ 药谷厂区内一 个排放口	水污染物名称	规定排放限值	实际排放浓度	总量控制指 标	2021上半年 度排放总量 和超标排放 情况
执行的排放标准	GB27631— 2011	1. pH值 2. 化学需氧量 3. 氨氮 4. 五日生化需氧 量 5. 悬浮物 6. 总氮 7. 总磷 8. 色度	pH6-9mg/L; 化学需氧量≤ 400mg/L; 氨氮≤30mg/L 五日生化需氧 量≤80mg/L; 悬浮物≤ 140mg/L; 总氮≤50mg/L 总磷≤3mg/L 色度: 80	pH 7.21mg/L; 化学需氧量 29mg/L; 氨氮2.67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67mg/L; 悬浮物12mg/L; 总氮3.54mg/L 总磷 0.13mg/L 色度 4倍	COD: 341.52t/a; 氨氮: 25.59t/a; 总磷: 2.56t/a 总氮: 42.69 t/a	COD: 1.0.3251t; 氨氮: 0.1118t 总磷: 0.0106t 总氮: 0.2059t 无超标排放 情况
特征水污染物		1. pH值 2. 化学需氧量 3. 氨氮 4. 五日生化需氧 量 5. 悬浮物 6. 总氮 7. 总磷 8. 色度	6-9 mg/L ≤400mg/L; ≤30mg/L ≤80mg/L; ≤140mg/L; ≤50mg/L ≤3mg/L ≤80	7.21mg/L 29mg/L 2.67mg/L 67mg/L 12mg/L 3.54mg/L 0.13mg/L 4倍	---	---
核定年排放废水 总量	219000吨	---	---	---	---	
实际年排放废水 总量	34213吨(2021 上半年度)	---	---	---	---	
排放方式和排放 去向	间歇式排放; 进入城市下水 道	---	---	---	---	

②废气排放信息

废气排放口 编号位置和 数量	DA001 110°15'41" /19°59'39" 药谷厂区东北 侧一个排放口	大气污染物名 称	规定排放限 值	实际排放浓度	总量控制指标	年排放总量和超标排 放情况
执行的排放 标准	《锅炉大气污 染物排放标 准》 (GB13271-20 14号)	1. 氮氧化物 2. 二氧化硫 3. 颗粒物 4. 林格曼黑度	氮氧化物 \leq 200 mg/m ³ ; 二氧化硫 \leq 50mg/m ³ ; 颗粒物 \leq 20mg/m ³ 林格曼黑度 \leq 1mg/m ³	氮氧化物 121mg/m ³ ; 二氧化硫 < 3mg/m ³ ; 颗粒 12.04mg/m ³	氮氧化物: 0.47 t/a	因排生产原因上半 年没有使用锅炉, 锅 炉没有进行检测故无 排放量
特征大气污 染物		1. 氮氧化物 2. 二氧化硫 3. 颗粒物 4. 林格曼黑度	200 mg/m ³ ; 50mg/m ³ ; 20mg/ m ³ 1mg/m	121mg/m ³ ; < 3mg/ m ³ ; 12.04mg/ m ³	---	
排放方式和 排放去向	高空集中排放	---	---	---	---	

③噪声排放信息

执行的排放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GB12348-2008 号)	规定排放限值	昼间 \leq 65dB, 夜间 \leq 55dB
排放方式	无	实际监测数值	昼间 54.7dB, 夜间 45.7dB

④固体(危险)废物排放信息

固体(危险)名称	固废类别	危废编号	产生量	转移量	贮存量
废蓄电池	危险废物	HW49	0	0	0
污泥	危险废物	HW49	0.06t		0.06t
废有机溶液	危险废物	HW49	0.065t		0.065t
药渣	一般固废		36t	36t	0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治理设施名称	投运日期	处理工艺	设计处理能力	实际处理量	运行时间	运行情况
污水处理站	2011年5月	升流式厌氧污泥床	600t	208t	间歇性	正常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行政许可名称	项目文件名称	制作或审批单位	文号
项目环评报告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海口市环境保护及测站	市环监验字(2012)第99号
环评报告批复文件	关于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健酒异地扩建、技改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	海南省国土环境资源厅	琼土环资函【2013】666号
排污许可证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海口市生态环境保护局	914601005892595320001V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椰岛酒业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根据环境污染事故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公司内部控制事态的能力以及需要调动的应急资源，明确了事件发生后的预警级别和预警措施，该应急预案已于2017年7月完成备案(备案编号460105-2017-039-H)。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公司已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火力发电及锅炉》(HJ819-2017)、《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1-2011)文件精神 and 环保部门的要求，编制了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单位对废水、废气、噪音等污染物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全部达标。同时公司污水处理站除在线监控设备外，还对污水处理系统各区域COD指标进行内部定期监测，更及时有效的掌控污水排放达标。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污水处理站新添加了总磷、总氨、氨氮三台水质检测设备，进一步对公司排放的废水各项指标进行系统的监测，达到合格范围之内排放。提升了环保检测标准，履行了企业在发展中的环境责任。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泰牛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冰锐实业(广东)有限公司	无	诉讼	原告与被告曾就关于返还原告位于中山市西区沙朗金昌工业区金昌工业路21号的土地、厂房和机器设备事宜达成协议,原告已依约履行支付了相应费用,但被告迟迟未履行义务,经多次催告未果,故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1 被告立即归还侵占的土地、厂房和机器设备并撤场;2 被告自2017年4月1日起至实际归还财产之日止按照每日1万元的标准向原告支付赔偿金,赔偿金暂计至2017年4月27日,共计人民币贰拾柒万元整;3、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270,000		本案已于2018年1月15日在中山第一人民法院开庭。一审法院2018年6月20日和8月20日先后判决:1、对方限期撤出,交还厂房、土地;2、自2017年5月1日起至实际交还之日,按每月185713.38元标准向我司支付赔偿金。被告不服上诉至中山中院,2019年1月31日收到二审法院终审判决,驳回对方上诉,维持原判。2019年5月冰锐公司申请再审,2019年12月6日广东省高院裁定驳回了冰锐公司的再审申请。截止2020年12月31日,已执行回款762万余元。2020年	法院判令被告向我司返还厂房和土地并赔偿损失。因达成执行和解,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	

							12月30日达成执行和解,允许被执行人使用厂房最迟至2021年5月31日。		
椰岛(集团)洋浦物流有限公司	海南金椰林酒业有限公司;广州市吉醇化工有限公司	无	诉讼	2009年原告与两被告签订《债权债务确认协议书》确认截止2008年12月31日,吉醇公司拖欠原告款项合计人民币7410740.71元,被告吉醇公司在2009年12月31日前还清欠款,金椰林公司承担担保责任。但两被告拒不履行,原告于2014年8月向海南仲裁委申请仲裁,仲裁委于2015年9月作出(2014)海仲(湛)字第85号裁决书,裁决两被告向原告支付欠款、违约金、仲裁费及鉴定费。在该裁决执行期间,海口海事法院以仲裁庭组成违反法定程序为由,裁定不予执行海南仲裁委第85号裁定书。故我司依法提起诉讼。	7,759,645.3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9年9月二审判决,判令被上诉人向我司支付欠款5579469.42元及违约金(以5579469.42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双倍自2013年8月20日期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2020年4月,广州吉醇化工向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高院再审后裁定驳回广州吉醇的再审申请。本案强制执行期间因未发现被执行人财产,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2021年2月广州吉醇向海南省人民检察院提起民事监督申请,检察院认为该案不符合监督条件,故出具《不支持监督申请决定书》。	法院判决被告向我司支付欠款5579469.42元及违约金。执行中因未查到可供执行财产,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	
海南椰岛集团	中山市椰岛饮料有限公司	无	特别程序	中山市椰岛饮料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系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香港宝力威企业有限公司等于1993年12月3日成立的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注册资本1750万元人民币。因经营不善,2002年多数股东达成对公司进行清算、注销的协议。但因股东之一的中山市椰岛综合贸易有限公司此前已被吊销,导致公司未能依法清算并因此被吊销。公司一直处于停业状态。2019年11月,椰岛集团依法向中山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强制清算。	0		1、中山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20年6月裁定受理椰岛集团的强制清算申请,指定广东弘力律师事务所担任中山市椰岛饮料有限公司清算组成员。2、2020年7月椰岛集团向清算组申报债权2026万余元。3、清算组委托审计机构完成了老中山椰岛公司的债权债务审计初稿。4、在法院与清算组的协调下,我司与被执行人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冰锐公司等放弃强制清算程序中的债权申报,我司允许其最迟使		

							用厂房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5、2021 年 3 月收到清算组《债权申报初步审查结果通知书》，初步确认我司债权。6、清算组完成中山椰岛的债权债务审计及资产评估工作。7、提交《关于中山市椰岛饮料有限公司财产分配的申请书》，申请将中山不动产分配给椰岛集团。在中山不动产过户至椰岛集团名下的前提下，保留对有关土地系划拨的异议意见。		
海南启程德瑞绿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诉讼	2017 年 12 月 22 日原被告双方签订《资产收购意向书》约定被告将位于澄迈县老城开发区工业大道 4.5 公里处南侧土地使用权证号为琼（2017）澄迈县不动产权第 002589 号土地使用权及房产证号为（2017）澄迈县不动产第 0014256 号至 0014262 号房屋使用权转让给原告，转让价 30767484 元。双方在椰岛集团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签订正式转让合同。意向书签订后，原告将 1500 万通过中国农业银行网上银行转让被告指定账户。但因椰岛集团部分董事反对，董事会未能对相关资产转让事宜进行审议，双方未能签订正式转让合同。因对资产转让事宜磋商无果，2021 年 1 月原告向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继续履行收购意向书。	0		该案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并向我司送达开庭材料，我司已将答辩状等材料递交法院。法院开庭审理后认为，双方仅有资产转让的意向但尚未达成资产转让的合意。2021 年 6 月判决驳回海南启程德瑞的诉求。	双方签订的《资产收购意向书》系附条件的预告合同，双方约定在经椰岛集团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签订正式转让合同。因约定的条件未能成就，双方不能继续履行意向书的约定。法院一审驳回对方诉求。	
海南椰岛（集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无	诉讼	2007 年 3 月，原告与被告签订《燃料乙醇项目合作书》，双方约定共同成立公司（原告占	43,783,602.96		该案已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开庭，法院正在审理中。对于我司提交的		

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石油分公司(曾用名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海南石油分公司、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石油分公司)			股70%,被告占股30%)发展乙醇项目。原告为了该项目的顺利履行,积极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前期准备,包括项目报批,老挝建厂等,前后投入资金4000万元。2015年10月,被告向原告来函,称因市场等因素原因,决定不再与原告合作该项目。至此,原告为挽回损失,拟定以“联营合同纠纷”为由向海南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海南仲裁委于2018年2月13日裁决:1、解除双方2007年3月21日签订的《燃料乙醇项目合作框架协议》;2、被告中石化公司应于本裁定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原告海南椰岛集团偿付其应担的联营亏损人民币3637035.09元及美元615590.27元。3、中国石化应自裁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我司赔偿损失人民币4243207.61元及美元718188.65元;4、中国石化公司自本裁定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我司支付律师服务费12.5万元。中石化不服该裁决,于2018年2月向海口市中级法院提起撤销仲裁裁决申请。海口市中院2018年12月28日出具裁定,撤销了海南仲裁委(2016)海仲字第935号仲裁裁决。我司于2020年8月26日向海口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解除与被告中石化签订的《燃料乙醇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并要求被告承担联营合作损失人民币13429586.41元及美元2457039.91元。			证据的涉外部分,虽提交了中文译注,但中石化海南分公司认为应当提交更为具体的中文译本。法院已采纳,要求在推荐的翻译机构中选择并提交中文翻译件。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川池实业有限公司、广州溢城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海南长荣投资	无	诉讼	2018年6月原告与被告签订《海南长荣投资有限公司合作意向书》,根据意向书,被告海南长荣与海口市政府签订《海口青龙湖生态休闲旅游度假区项目合作框架协议》与《海口青龙湖生态休闲旅游度假区项目合作协议》并享	6000万	2020年1月2日我司向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诉前保全,2020年3月31日法院裁定:①冻结广州溢城银行账户存款4000万(华夏银行)冻结期限1	法院判令被告返还我司保证金3000万元。		

	有限公司			<p>有青龙湖项目的投资开发权益。长荣公司股东海口川池与广州溢城公司同意采取股权转让或增资扩股的方式与原告合作，为此，原告预付保证金并由被告配合完成尽职调查（尽调期6个月），2018年12月，合作各方签署《变更协议》将尽调期延长至2019年6月30日。《意向书》约定，被告应以书面形式向原告充分、真实、完整披露长荣公司的全部信息；长荣公司总资产不低于282,911,421.70元，负债不超过194,792,978.76元，且未有其他或有负债。被告违反约定的，无论尽职调查是否已经结束，原告均有权以单方通知的形式解除《意向书》。被告应当在原告通知的日期内双倍返还保证金。意向书签订后，依约将3000万保证金转让广州溢城发展公司账户。但被告未按照约定披露相关信息，且已披露的信息存在重大疑虑。2019年8月26日原告向被告发出《关于补充尽调资料的通知》，以督促其履行合同义务，但被告均未予以反馈。2019年10月和11月原告方发出《关于退还保证金的通知函》及律师函，通知被告解除《意向书》并退还保证金，但被告既未退还保证金也未作任何反馈。因此，我司于2020年1月2日向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判令：①返还我司保证金3000万元；②按保证金的一倍向我司支付3000万。③承担本案诉讼费。</p>			<p>年；②冻结海口川池持有的海南亿城房地产公司10%股权、海南长荣10%股权、海南运鸿房地产70%股权，冻结期限三年，；③冻结广州溢城持有的海南长荣70%股权，冻结期限三年。本案经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和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高院于2020年12月30日终审判令广州溢城、海南长荣、海口川池在终审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返还我司保证金3000万元。我司申请强制执行，执行中达成和解协议，被告已向我司支付1500万元及诉讼费、保全费、延迟支付利息等合计约1561万元，剩余1500万元承诺于2021年9月30日前支付。</p>		
海南洋浦椰岛恒鑫贸易有限公司	潘亚芳（东莞常平海圣粮油饲料经营部经营者）、张贺才、张贺勇、	无	诉讼	<p>2017年12月7日及2018年1月25日，原告与常平海圣签订《油脂买卖合同》，潘亚芳、张贺勇、广东华星向原告出具书面保证文件，自愿就原告与常平海圣签订的2份合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合同主债务履行期</p>	8179508.26元		<p>该案法院已于2021年2月26日受理。因被告未签收法院材料，2021年7月本案被告张贺勇提出管辖权异议，故法院将先就管辖权作出裁定。</p>		

	广东华星油脂有限公司		届满之日起 3 年。合同生效后，原告履行了货物交付义务，但常平海圣拖欠原告货款合计 5406508.26 元未支付。故原告将上述被告共同诉至法院，要求对方支付欠款、违约金等合计 8179508.26 元。					
--	------------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7月29日，经华创证券申请，东方君盛受到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采取的限制消费措施。2021年2月1日，经浙银渝富（杭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申请，东方君盛受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采取的限制消费措施。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海南椰岛	公司本部	国资公司	6,126.80	2016年6月13日	2016年6月13日	2029年5月29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是	其他关联人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6,126.8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6,126.8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7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6,126.8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6,126.8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详见公司2016-033号、2016-034号、2016-046号公告															

关联关系说明：截止报告期末，被担保方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持有公司17.02%股权的第二大股东。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1,142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93,410,473	20.84		冻结	93,410,473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441,300	76,296,332	17.02		无		国有法人
海口汇翔健康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7,856,078	12,504,459	2.79		无		其他
海南信唐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51,403	7,051,403	1.57		无		其他
邓亚平	0	5,538,871	1.24		质押	5,538,871	境内自然人
曲锋	0	5,517,004	1.23		质押	5,517,004	境内自然人
谢筱蕾		2,055,800	0.46		无		境内自然人
赵建平		2,000,000	0.45		无		境内自然人
陈辉		1,914,000	0.43		无		境内自然人
顾爱华		1,876,400	0.42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3,410,473			人民币普通股	93,410,473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76,296,332			人民币普通股	76,296,332		
海口汇翔健康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12,504,459			人民币普通股	12,504,459		
海南信唐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51,403			人民币普通股	7,051,403		

邓亚平	5,538,871	人民币普通股	5,538,871
曲锋	5,517,004	人民币普通股	5,517,004
谢筱蕾	2,055,8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5,800
赵建平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陈辉	1,91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14,000
顾爱华	1,876,4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6,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东方君盛与国资公司无关联关系；邓亚平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曲锋现任公司董事；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未明确持有人	2,661,120			待未明确持有人办理证券补登记手续，偿还国资公司因股权分置改革替其代垫的股份后经申请方可流通
2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			偿还国资公司因股权分置改革替其代垫的股份后经申请方可流通
3	海南艺恒环境艺术公司	132,300			偿还国资公司因股权分置改革替其代垫的股份后经申请方可流通
4	海南证通租赁公司	121,230			偿还国资公司因股权分置改革替其代垫的股份后经申请方可流通
5	海南中电摩森贸易公司	5,400			偿还国资公司因股权分置改革替其代垫的股份后经申请方可流通
6	海南五环高科技发展公司	5,130			偿还国资公司因股权分置改革替其代垫的股份后经申请方可流通
7	海南省畜牧兽医药械公司	2,700			偿还国资公司因股权分置改革替其代垫的股份后经申请方可流通
8	陈志强	540			偿还国资公司因股权分置改革替其代垫的股份后经申请方可流通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冯彪
变更日期	2021年6月18日
信息披露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www.sse.com.cn 详见海南椰岛于2021年6月22日披露的《关于股东〈表决权委托协议〉到期解除暨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公告》(2021-042号公告)。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71,109,155.08	220,067,784.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042,723.4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72,000.00	
应收账款	七（5）	113,960,584.57	89,646,985.5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126,150,595.47	44,804,978.6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35,973,186.57	42,470,893.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275,376,144.88	234,677,994.9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2,101,279.97	18,077,949.59
流动资产合计		665,985,669.94	649,746,586.6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60,767,433.98	254,831,712.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0）	187,494,922.39	191,942,280.34
在建工程	七（21）	15,655,118.97	5,079,513.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28,013,268.47	25,932,062.1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281,002.63	438,993.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48,203,508.83	51,624,453.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0,415,255.27	529,849,015.29
资产总计		1,206,400,925.21	1,179,595,601.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101,401,064.08	115,917,008.2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5)	62,056,301.32	42,764,977.8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7)	121,575,975.27	93,048,420.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8)	19,648,049.59	22,169,231.73
应交税费	七(39)	13,226,270.05	23,951,422.09
其他应付款	七(40)	74,028,285.04	104,355,241.07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479,660.78	11,479,660.7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2)	14,027,222.22	124,227,333.33
其他流动负债	七(43)	13,580,310.24	18,717,703.35
流动负债合计		419,543,477.81	545,151,337.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4)	110,213,888.9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0)	8,360,560.12	8,833,910.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9,202,105.97	10,499,287.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1)	53,000,000.00	53,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0,776,554.99	72,333,197.69

负债合计		600,320,032.80	617,484,535.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2）	448,200,000.00	448,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4）	127,486,054.67	127,486,054.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6）	-1,915,350.32	-1,953,621.7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8）	131,272,609.98	131,272,609.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59）	-133,874,443.84	-149,730,151.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1,168,870.49	555,274,890.95
少数股东权益		34,912,021.92	6,836,175.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6,080,892.41	562,111,066.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06,400,925.21	1,179,595,601.94

公司负责人：冯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惠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唐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81,146.44	123,197,905.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47,024,106.16	47,149,396.0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454,273.63	1,556,696.91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650,342,564.30	534,920,941.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1,777,655.62	21,777,655.62
存货		91,736,350.15	94,326,010.4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706,481.16	11,758,945.37
流动资产合计		819,744,921.84	812,909,896.3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 (3)	585,608,810.75	543,433,227.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6,308,386.91	126,479,078.34
固定资产		37,718,028.04	39,047,844.31
在建工程		15,402,450.30	4,882,809.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214,024.57	7,386,306.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158,411.30	49,417,872.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8,410,111.87	770,647,138.86
资产总计		1,638,155,033.71	1,583,557,035.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887,473.80	106,412,931.1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210,405.96	4,944,826.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728,860.29	6,199,271.42
应付职工薪酬		6,428,992.18	4,520,622.73
应交税费		933,553.39	1,472,415.93
其他应付款		233,984,626.88	220,605,241.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624,620.10	9,624,620.1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27,222.22	124,227,333.33
其他流动负债		1,496,617.70	309,963.57
流动负债合计		399,697,752.42	468,692,606.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0,213,888.9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949,813.45	8,673,163.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163,702.35	8,673,163.46
负债合计		517,861,454.77	477,365,770.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48,200,000.00	448,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754,362.84	91,754,362.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1,272,609.98	131,272,609.98
未分配利润		449,066,606.12	434,964,292.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20,293,578.94	1,106,191,264.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38,155,033.71	1,583,557,035.22

公司负责人：冯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惠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唐健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25,918,243.87	269,537,673.4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0）	425,918,243.87	269,537,673.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0,815,133.53	302,584,475.8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0）	317,134,526.09	235,232,127.2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1）	8,855,793.37	3,729,545.91
销售费用	七（62）	45,042,253.38	25,007,543.57
管理费用	七（63）	29,888,233.85	27,758,009.17
研发费用	七（64）	2,798,110.22	1,910,149.28
财务费用	七（65）	7,096,216.62	8,947,100.68
其中：利息费用		7,593,075.97	9,081,701.27
利息收入		710,873.74	239,009.58
加：其他收益	七（66）	1,522,026.88	2,037,990.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七（67）	3,858,993.83	-3,097,307.31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35,721.41	-2,339,333.7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58,180.00	-150,91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476,166.24	-3,932,753.9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316.1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066,144.81	-38,189,466.7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3）	597,428.80	225,196.37
减：营业外支出	七（74）	2,171,057.90	626,203.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492,515.71	-38,590,473.9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5）	2,190,961.21	1,760,138.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01,554.50	-40,350,612.8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01,554.50	-40,350,612.8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55,708.15	-40,072,025.7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54,153.65	-278,587.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271.39	-63,364.6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271.39	-63,364.6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8,271.39	-63,364.60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339,825.89	-40,413,977.4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893,979.54	-40,135,390.3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4,153.65	-278,587.0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04	-0.0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04	-0.09

司负责人：冯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惠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唐健

母公司利润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66,117,273.35	178,741,604.16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37,670,300.37	177,972,531.30
税金及附加		1,091,870.80	503,558.96
销售费用		5,860,608.79	173,301.70
管理费用		14,022,090.41	12,260,962.1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626,182.45	7,747,368.37
其中：利息费用		7,022,872.94	7,854,502.60
利息收入		516,138.88	114,187.42
加：其他收益		786,914.54	739,718.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0,175,583.13	15,470,521.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175,583.13	-1,629,478.3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		7,569,957.20	6,386,026.24

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378,675.40	2,680,147.70
加:营业外收入		9,542.66	
减:营业外支出		2,026,443.14	478,012.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361,774.92	2,202,135.25
减:所得税费用		3,259,460.88	1,777,344.0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02,314.04	424,791.1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02,314.04	424,791.1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102,314.04	424,791.1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冯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惠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唐健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9,796,749.12	286,124,435.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7）	19,277,652.75	39,450,98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9,074,401.87	325,575,423.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4,950,479.60	241,754,796.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970,339.03	33,983,537.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677,198.48	9,115,210.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7）	53,723,080.94	59,192,044.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9,321,098.05	344,045,58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46,696.18	-18,470,164.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3,272.42	26,879.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0	9,89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			

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7)	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27,272.42	636,772.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172,196.76	5,063,466.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42,723.40	2,101,797.4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7)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714,920.16	7,165,264.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87,647.74	-6,528,491.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630,000.00	2,6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630,000.00	2,6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9,000,000.00	81,820,904.9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7)	15,290,993.46	1,365,605.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920,993.46	85,836,510.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3,500,000.00	2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92,556.69	9,062,246.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7)	11,553.50	18,005,566.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104,110.19	51,067,813.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16,883.27	34,768,697.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271.39	-63,364.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679,189.26	9,706,676.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849,522.68	83,960,821.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170,333.42	93,667,497.88

公司负责人：冯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惠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唐健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803,829.76	194,429,097.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210,836.51	59,095,60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014,666.27	253,524,701.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457,610.73	184,872,740.2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32,545.68	5,537,402.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39,784.30	1,431,081.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790,653.01	86,042,088.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320,593.72	277,883,312.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05,927.45	-24,358,611.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4,659.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	634,659.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876,279.43	4,516,370.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000,000.00	24,555,61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876,279.43	29,071,980.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876,279.43	-28,437,321.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9,000,000.00	81,820,904.9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90,993.46	1,155,005.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290,993.46	82,975,910.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3,500,000.00	2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34,552.53	7,821,40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98.77	18,004,599.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545,151.30	49,826,004.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4,157.84	33,149,905.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436,364.72	-19,646,027.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959,653.36	28,925,148.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23,288.64	9,279,121.25

公司负责人：冯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惠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唐健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8,200,000.00				127,486,054.67		-1,953,621.71		131,272,609.98		-149,730,151.99		555,274,890.95	6,836,175.57	562,111,066.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8,200,000.00				127,486,054.67		-1,953,621.71		131,272,609.98		-149,730,151.99		555,274,890.95	6,836,175.57	562,111,066.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271.39				15,855,708.15		15,893,979.54	28,075,846.35	43,969,825.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271.39				15,855,708.15		15,893,979.54	-554,153.65	15,339,825.89
（二）所有														28,630,000.00	28,630,00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8,200,000.00				127,486,054.67		-1,915,350.32		131,272,609.98		-133,874,443.84		571,168,870.49	34,912,021.92	606,080,892.41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其他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8,200,000.00				127,486,054.67		-2,217,514.70		131,272,609.98		-174,038,971.80		530,702,178.15	3,067,708.93	533,769,887.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8,200,000.00				127,486,054.67		-2,217,514.70		131,272,609.98		-174,038,971.80		530,702,178.15	3,067,708.93	533,769,887.08
三、本期增							-63,364.60				-40,072,025.77		-40,135	2,371,412.94	-37,763,977.43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448,200,000.00			127,486,054.67	-2,280,879.30	131,272,609.98		-214,110,997.57	490,566,787.78	5,439,121.87	496,005,909.65		

公司负责人：冯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惠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唐健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 末余额	448,200,000.00				91,754,362.84				131,272,609.98	434,964,292.08	1,106,191,264.90
加：会计政 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8,200,000.00				91,754,362.84				131,272,609.98	434,964,292.08	1,106,191,264.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4,102,314.04	14,102,314.0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102,314.04	14,102,314.0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448,200,000.00				91,754,362.84				131,272,609.98	449,066,606.12	1,120,293,578.94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 末余额	448,200,000.00				91,754,362.84				131,272,609.98	448,563,630.14	1,119,790,602.96
加: 会计政 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448,200,000.00				91,754,362.84				131,272,609.98	448,563,630.14	1,119,790,602.96
三、本期增										424,791.19	424,791.19

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一) 综合 收益总额										424,791.19	424,791.19
(二) 所有 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 分配											
1. 提取盈余 公积											
2. 对所有 者(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8,200,000.00				91,754,362.84				131,272,609.98	448,988,421.33	1,120,215,394.15

公司负责人：冯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惠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唐健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海南省股份制试点领导小组琼股字(1993)13号文批准，于1993年3月27日在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本公司现注册地址为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药谷二期药谷二横路2号，现总部位于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药谷二期药谷二横路2号。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从事酒类产品的生产与销售、饮料产品的销售、贸易等。

本财务报告于2021年7月28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43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集团本年合并范围比上年增加9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8“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4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

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

（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

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集团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A.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B.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C.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D.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2.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各母、子公司相互之间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及附注“金融资产减值”。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各母、子公司相互之间的应收款项
款项性质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保证金及押金、代垫款项、往来款、预付材料广告款、购地款等其他应收款项。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委托加工物资。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10、金融资产减值。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

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经营租赁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适用或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应收款项，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

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

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折旧法	20-30	5	3.17-4.75
其中：生产用房屋	年限折旧法	30	5	3.17
办公用房屋	年限折旧法	30	5	3.17
简易房	年限折旧法	20	5	4.75
构筑物	年限折旧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折旧法	10-15	5	6.33-9.50
运输设备	年限折旧法	5-8	5	11.88-19.00
其他设备	年限折旧法	3-5	5	19.00-31.67
其中：电子设备	年限折旧法	3	5	31.67
其他办公设备	年限折旧法	5	5	19.00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具体项目摊销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按可使用年限摊销
软件	5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

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收入来源主要为酒类产品的销售、饮料产品的销售、贸易等，本集团销售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酒类产品的销售、饮料产品的销售业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本集团的贸易业务在货权转移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以货权转移书日期作为收入确认的时间点。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

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A.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农业设施和其他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 该租

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将应收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7“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

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集团主要采用估值技术进行了公允价值计量，采用了上市公司比较法的估值技术。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中披露。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集团于202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	修订后的新租赁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如下:(1)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2)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要求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3)改进承租人后续计量,增加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4)丰富出租人披露内容,为报表使用者提供更多有用信息。 根据新租赁准则要求,公司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销项税率分别为 5%、6%、9%、13%，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缴纳	5%、6%、9%、13%
消费税	白酒、大曲酒的比例税率按主营业务收入的 20% 计征，同时按定额税率 0.50 元/斤(500 克)或 0.50 元/500 毫升从量计征；鹿龟酒、配制酒按主营业务收入的 10% 计征；米酒按照主营业务收入的 20% 计征，同时按定额税率 0.50 元/斤(500 克)或 0.50 元/500 毫升从量计征	10%、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当期应交增值税和消费税的 1%、5%或 7% 计征	1%、5%、7%
企业所得税	上海地区部分子公司按收入的 4% 确认为应纳税所得额，再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征所得税，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及海南椰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其他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25%、15%
教育附加费	上海地区按主营业务收入的 0.03% 计征；其他地区按当期应交增值税和消费税的 3% 计征	0.03%、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当期应交增值税和消费税的 2% 计征	2%
房产税	按房屋原值扣除 30% 的余值后按 1.2% 或按房租收入的 12% 计征	1.2%、12%
河道维护建设费	按当期应交增值税和消费税的 1% 计征	1%
土地增值税	以转让房地产取得的收入，减除法定扣除项目金额后的增值额作为计税依据，并按照四级超率累进税率进行征收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海南椰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8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18 年 11 月 29 日取得 GR201846000123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企业所得税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海南椰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适用 2020 年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通知自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述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本通知执行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937.25	23,173.60
银行存款	57,257,509.48	195,644,683.90
其他货币资金	13,826,708.35	24,399,926.80
合计	71,109,155.08	220,067,784.3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使用权受限的货币资金为定期存单质押 10,000,000.00 元，按揭贷款保证金 1,938,821.66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1,042,723.40	

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期货投资	1,042,723.4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042,723.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2,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72,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0,780,804.60
1 至 2 年	44,737,844.66
2 至 3 年	26,909,355.64
3 年以上	30,133,026.72
合计	182,561,031.6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374,627.67	7.87	11,671,373.54	81.19	2,703,254.13	14,374,627.67	9.64	11,671,373.54	81.19	2,703,254.1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8,186,403.95	92.13	56,929,073.51	33.85	111,257,330.44	134,772,922.69	90.36	47,829,191.28	35.49	86,943,731.41
其中：										
账龄组合	168,186,403.95	92.13	56,929,073.51	33.85	111,257,330.44	134,772,922.69	90.36	47,829,191.28	35.49	86,943,731.41
合计	182,561,031.62	/	68,600,447.05	/	113,960,584.57	149,147,550.36	/	59,500,564.82	/	89,646,985.5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泰安中富兴泰置业有限公司	6,540,162.67	6,540,162.67	100	预计无法清偿
东莞市常平海圣粮油饲料经营部	5,406,508.26	2,703,254.13	50	预计偿还能力较弱
重庆华禄天键商贸有限公司	1,133,083.98	1,133,083.98	100	预计无法清偿
西充萃酩三共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775,833.64	775,833.64	100	预计无法清偿
抚州市临川区海星食品商行	424,036.86	424,036.86	100	预计无法清偿
海口斜源贸易有限公司	95,002.26	95,002.26	100	预计无法清偿
合计	14,374,627.67	11,671,373.54	81.1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0,780,804.60	8,078,080.46	10
1至2年	39,331,336.40	11,799,400.92	30
2至3年	22,045,341.64	11,022,670.82	50
3至以上	26,028,921.31	26,028,921.31	100
合计	168,186,403.95	56,929,073.51	33.8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11,671,373.54					11,671,373.54
账龄组合	47,829,191.28	9,099,882.23				56,929,073.51

合计	59,500,564.82	9,099,882.23				68,600,447.05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89,842,492.88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49.2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24,794,379.19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3,929,723.08	98.24	41,723,052.08	93.12
1至2年	495,296.32	0.39	1,964,570.20	4.39
2至3年	608,219.72	0.48	116,870.00	0.26
3年以上	1,117,356.35	0.89	1,000,486.35	2.23
合计	126,150,595.47	100.00	44,804,978.6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

		比例(%)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44,942,400.00	35.63
万隆兴业商贸(深圳)有限公司	19,378,000.00	15.36
重庆琥珀茶油有限公司	15,559,474.00	12.33
海南省椰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7,880,595.89	6.25
椰岛酒业(成都)有限公司	6,680,400.00	5.3
合计	94,440,869.89	74.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5,973,186.57	42,470,893.66
合计	35,973,186.57	42,470,893.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119,244.69
1至2年	5,715,487.80
2至3年	2,354,501.32
3年以上	80,528,357.16
合计	89,717,590.9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付广告款	40,453,600.00	40,453,600.00
保证金及押金	19,101,124.97	33,538,420.75
购地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往来款	6,434,215.13	6,227,609.20
垫付职工社保及公积金	2,001,170.90	2,413,927.78
其他	1,727,479.97	1,205,456.32
合计	89,717,590.97	103,839,014.0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7,162,546.18		54,205,574.21	61,368,120.39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623,715.99		7,500,000.00	7,623,715.9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6月30日余额	6,538,830.19		46,705,574.21	53,744,404.4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61,368,120.39		7,623,715.99			53,744,404.40
合计	61,368,120.39		7,623,715.99			53,744,404.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幸福华夏文化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预付广告款	22,000,000.00	3年以上	24.52	9,879,174.34
中山泰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购地款	20,000,000.00	3年以内	22.29	20,000,000.00
鑫润时代(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预付广告款	16,000,000.00	3年以上	17.83	7,184,854.06
广州溢城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000,000.00	3年以上	16.72	7,500,000.00
北京财富传媒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预付广告款	2,453,600.00	3年以上	2.73	1,101,797.37
合计	/	75,453,600.00	/	84.09	45,665,825.7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757,919.28	1,430,926.39	25,326,992.89	17,804,072.04	1,430,926.39	16,373,145.65
在产品	100,426,159.05		100,426,159.05	95,571,047.24		95,571,047.24
库存商品	84,974,296.08	11,526,881.17	73,447,414.91	69,964,755.33	25,711,062.95	44,253,692.3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开发产品	76,175,578.03		76,175,578.03	78,480,109.66		78,480,109.66
合计	288,333,952.44	12,957,807.56	275,376,144.88	261,819,984.27	27,141,989.34	234,677,994.9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30,926.39					1,430,926.39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5,711,062.95			14,184,181.78		11,526,881.1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27,141,989.34			14,184,181.78		12,957,807.5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留抵税额及预缴税款	25,655,784.73	16,820,087.99
待摊费用-广告费咨询费	16,445,495.24	1,257,861.60
合计	42,101,279.97	18,077,949.59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海南新大慧热带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552,480.60			-977,000.04						40,575,480.56	
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187,518,002.70			7,150,846.24						194,668,848.94	
海南马世界文旅产业有限公司	7,500,676.01			-595,194.52						6,905,481.49	
海南椰岛雨帆食品有限公司	18,260,553.26			-2,168,405.51						16,092,147.75	
广西椰岛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2,000,000.00		26,741.33						2,026,741.33	
椰岛（广东）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		-1,266.09						498,733.91	
小计	254,831,712.57	2,500,000.00		3,435,721.41						260,767,433.98	
合计	254,831,712.57	2,500,000.00		3,435,721.41						260,767,433.98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7,494,922.39	191,942,280.3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87,494,922.39	191,942,280.3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8,067,378.72	120,789,582.16	11,531,989.59	10,884,759.94	331,273,710.41
2. 本期增加金额	1,526,604.04	1,143,927.55	1,084,664.17	677,581.39	4,432,777.15
(1) 购置		152,777.11	1,084,664.17	320,846.86	1,558,288.14
(2) 在建工程转入	1,526,604.04	991,150.44		356,734.53	2,874,489.0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48,082.00	9,401.71	457,483.71
(1) 处置或报废			448,082.00	9,401.71	457,483.71
4. 期末余额	189,593,982.76	121,933,509.71	12,168,571.76	11,552,939.62	335,249,003.8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6,875,337.56	85,818,339.24	7,127,566.46	9,164,366.04	138,985,609.30

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405,639.53	4,556,351.20	373,450.90	514,922.08	8,850,363.71
(1) 计提	3,405,639.53	4,556,351.20	373,450.90	514,922.08	8,850,363.71
3. 本期减少金额			425,677.90	2,034.42	427,712.32
(1) 处置或报废			425,677.90	2,034.42	427,712.32
4. 期末余额	40,280,977.09	90,374,690.44	7,075,339.46	9,677,253.70	147,408,260.6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45,820.77	345,820.7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345,820.77	345,820.7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9,313,005.67	31,558,819.27	5,093,232.30	1,529,865.15	187,494,922.39
2. 期初账面价值	151,192,041.16	34,971,242.92	4,404,423.13	1,374,573.13	191,942,280.3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1、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655,118.97	5,079,513.21
工程物资		
合计	15,655,118.97	5,079,513.2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老挝木薯项目	4,955,978.07	4,955,978.07		4,955,978.07	4,955,978.07	
保健酒易地扩产项目二期	1,359,949.40		1,359,949.40	2,550,008.74		2,550,008.74
ERP项目	1,317,385.28		1,317,385.28	1,173,045.66		1,173,045.66
研发中心附属工程	7,760,415.11		7,760,415.11			
海南椰岛日用品免税品信息化管理平台	1,047,169.81		1,047,169.81			
其他	4,170,199.37		4,170,199.37	1,356,458.81		1,356,458.81
合计	20,611,097.04	4,955,978.07	15,655,118.97	10,035,491.28	4,955,978.07	5,079,513.2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保健酒易地扩产项目二期	50,000,000.00	2,550,008.74		1,190,059.34		1,359,949.40	86.7	99.7				自筹
ERP项目	2,320,000.00	1,173,045.66	144,339.62			1,317,385.28	50.56	45				自筹
研发中心附属工程	22,060,000.00	410,008.47	7,350,406.64			7,760,415.11	35.18	40				自筹
海南椰岛日用品免税品信息化管理平台	3,700,000.00		1,047,169.81			1,047,169.81	28.3	40				自筹
合计	78,080,000.00	4,133,062.87	8,541,916.07	1,190,059.34		11,484,919.6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895,237.06	321,991.00	16,565.00	5,335,799.27	43,569,592.33
2. 本期增加 金额		2,245,308.43		306,470.19	2,551,778.62
(1) 购置		2,245,308.43		306,470.19	2,551,778.62
(2) 内部 研发					
(3) 企业 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7,895,237.06	2,567,299.43	16,565.00	5,642,269.46	46,121,370.9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754,203.13	321,991.00	16,565.00	5,091,578.01	15,184,337.14
2. 本期增加 金额	359,819.34	30,342.01		80,410.99	470,572.34
(1) 计提	359,819.34	30,342.01		80,410.99	470,572.34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114,022.47	352,333.01	16,565.00	5,171,989.00	15,654,909.4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453,193.00				2,453,193.00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53,193.00				2,453,193.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25,328,021.59	2,214,966.42		470,280.46	28,013,268.47
2. 期初账面 价值	25,687,840.93			244,221.26	25,932,062.1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海口滨濠土地使用权	805,199.28	持有土地置换权证，待置换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广告宣传制作费	97,222.22		97,222.22		
装修费	341,770.90		60,768.27		281,002.63
合计	438,993.12		157,990.49		281,002.63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880,631.92	8,720,157.98	42,488,076.28	10,570,964.8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828,432.36	1,957,108.09	8,474,368.96	2,118,592.24
可抵扣亏损	141,805,617.60	35,451,404.40	146,716,883.68	36,679,220.9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49,540.00	87,385.00	349,540.00	87,385.00
递延收益	7,949,813.44	1,987,453.36	8,673,163.48	2,168,290.87
可抵扣广告费纳税差异				
合计	192,814,035.32	48,203,508.83	206,702,032.40	51,624,453.8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子公司丧失控制权将剩余股权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入账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	36,808,423.90	9,202,105.97	41,997,150.26	10,499,287.56
合计	36,808,423.90	9,202,105.97	41,997,150.26	10,499,287.5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40,323,598.46	251,700,811.02
资产减值准备	108,177,018.93	113,277,590.11
递延收益	410,746.68	160,746.6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5,756,911.14	49,058,452.30
可抵扣广告费纳税差异		
合计	394,668,275.21	414,197,600.0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11,166,184.85	
2022	13,055,697.52	30,085,880.51	
2023	24,589,579.46	24,589,579.46	
2024	146,959,997.96	146,959,997.96	
2025	38,899,168.24	38,899,168.24	
2026	16,819,155.28		
合计	240,323,598.46	251,700,811.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513,590.28	19,016,994.44
抵押借款	91,887,473.80	96,900,013.82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101,401,064.08	115,917,008.26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2,759,500.02	35,722,121.75
工程款	9,296,801.30	7,042,856.05
合计	62,056,301.32	42,764,977.8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21,575,975.27	93,048,420.10
合计	121,575,975.27	93,048,420.1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113,746.53	29,577,007.76	32,043,957.42	19,646,796.8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43.20	3,001,718.17	3,002,108.65	1,252.72
三、辞退福利	53,842.00	414,131.30	467,973.3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2,169,231.73	32,992,857.23	35,514,039.37	19,648,049.5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189,067.26	23,926,965.18	26,685,322.67	8,430,709.77
二、职工福利费		1,630,995.91	1,630,995.91	
三、社会保险费	34,242.45	1,496,094.58	1,530,337.03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242.45	1,363,184.13	1,397,426.58	
工伤保险费		47,711.44	47,711.44	

生育保险费		85,199.01	85,199.01	
四、住房公积金	27,367.18	1,683,056.50	1,684,462.09	25,961.5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863,069.64	839,895.59	512,839.72	11,190,125.5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2,113,746.53	29,577,007.76	32,043,957.42	19,646,796.8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726,368.26	2,726,368.26	
2、失业保险费		85,199.01	85,199.01	
3、企业年金缴费	1,643.20	190,150.90	190,541.38	1,252.72
合计	1,643.20	3,001,718.17	3,002,108.65	1,252.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32,001.48	6,128,358.53
消费税	5,661,341.91	6,461,053.49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5,546,707.32	8,172,604.40
个人所得税	92,514.12	42,231.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1,304.80	876,396.26
土地增值税		1,101,402.04
房产税	280,814.18	333,001.25
土地使用税	338,668.75	180,641.25
教育费附加	322,917.49	655,733.62
合计	13,226,270.05	23,951,422.09

40、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479,660.78	11,479,660.78
其他应付款	62,548,624.26	92,875,580.29
合计	74,028,285.04	104,355,241.07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1,479,660.78	11,479,660.78
合计	11,479,660.78	11,479,660.78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25,665,808.63	75,062,688.69
其他	36,882,815.63	17,812,891.60
合计	62,548,624.26	92,875,580.2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027,222.22	124,227,333.33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14,027,222.22	124,227,333.33

43、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应交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	13,580,310.24	18,717,703.35
合计	13,580,310.24	18,717,703.3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24,241,111.12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24,227,333.3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027,222.22	124,227,333.33
合计	110,213,888.9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5、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0、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833,910.13	250,000.00	723,350.01	8,360,560.12	
合计	8,833,910.13	250,000.00	723,350.01	8,360,560.1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保健酒易地扩建技改一期项目补助	6,180,888.74			570,666.66		5,610,222.08	与资产相关

保健酒易地扩建技改二期项目补助	910,427.88			54,023.34		856,404.54	与资产相关
设备补贴款	736,760.18			38,660.01		698,100.17	与资产相关
小曲酒发酵车间技改项目	872,500.00			50,000.00		822,500.00	与资产相关
环保工程补助资金							与资产相关
半固态米酒技改项目补助	133,333.33			10,000.00		123,333.33	与资产相关
南海玉足海参多效生物发酵技术研究及健康食品开发应用		250,000.00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833,910.13	250,000.00		723,350.01		8,360,560.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53,000,000.00	53,000,000.00
合计	53,000,000.00	53,000,000.00

52、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48,200,000.00						448,200,000.00

53、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4、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4,963,826.06			74,963,826.06
其他资本公积	52,522,228.61			52,522,228.61
合计	127,486,054.67			127,486,054.67

55、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53,621.71	38,271.39				38,271.39		-1,915,350.3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53,621.71	38,271.39				38,271.39		-1,915,350.3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953,621.71	38,271.39				38,271.39		-1,915,350.32

57、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8、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1,272,609.98			131,272,609.9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31,272,609.98			131,272,609.98

59、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9,730,151.99	-174,038,971.8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9,730,151.99	-174,038,971.8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855,708.15	24,308,819.8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3,874,443.84	-149,730,151.99

6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4,886,690.33	316,843,990.03	268,592,381.89	234,935,851.88
其他业务	1,031,553.54	290,536.06	945,291.59	296,275.39
合计	425,918,243.87	317,134,526.09	269,537,673.48	235,232,127.2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酒业生产与销售分部	贸易	食品饮料	其他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194,470,675.38	189,131,778.42	38,727,950.93	3,587,839.14	425,918,243.87
酒类	194,470,675.38				194,470,675.38
食品饮料			38,727,950.93		38,727,950.93
贸易		189,131,778.42			189,131,778.42
其他				3,587,839.14	3,587,839.14
按销售渠道分类	194,470,675.38	189,131,778.42	38,727,950.93	3,587,839.14	425,918,243.87
直接销售	78,810,888.86	189,131,778.42	181,141.19	3,587,839.14	271,711,647.61
经销商销售	115,659,786.52		38,546,809.74		154,206,596.26
合计	194,470,675.38	189,131,778.42	38,727,950.93	3,587,839.14	425,918,243.87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主要责任人，按完成履约义务的时点确认收入，以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作为完成履约义务的时点。

本集团酒类产品的销售、饮料产品的销售业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本集团的贸易业务在货权转移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以货权转移书日期作为收入确认的时间点。

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1、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5,743,748.96	4,820,293.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2,690.43	539,766.20
教育费附加	666,836.46	388,770.44
资源税		20,855.00
房产税	559,765.96	284,345.34
土地使用税	677,773.37	179,204.06
车船使用税	13,335.70	13,464.30
印花税	272,747.69	232,426.74
土地增值税	-11,105.20	-2,749,584.06
环境保护税		4.87
合计	8,855,793.37	3,729,545.91

62、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促销费及制作费	2,203,991.78	1,438,291.26
职工薪酬	11,532,428.32	9,830,143.77
运输费	3,353,290.74	3,150,122.07
服务费	6,765,388.97	1,969,627.64
差旅费	1,123,580.88	1,383,932.08
仓储费	648,799.58	2,057,780.03
业务宣传费	1,209,319.21	1,466,200.15
广告费	9,739,831.17	432,297.26
汽车费用	68,178.20	360,106.68
劳务费	361,335.39	784,538.86
租赁费	127,137.33	
会议费	7,330,260.05	
展览费	2,503.12	273.34
其他	576,208.64	2,134,230.43
合计	45,042,253.38	25,007,543.57

63、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290,395.53	15,323,931.62
租赁费	573,772.08	351,038.75
折旧	4,809,835.66	4,789,099.89
服务咨询会议费	2,008,117.48	3,013,602.80
业务招待费	1,978,943.51	1,044,950.86
汽车费用	260,420.20	398,407.42
办公及差旅费	750,169.09	579,062.20
存货损失	37,442.93	
无形资产摊销	397,727.91	402,787.53
装修改良摊销	60,768.27	
其他	4,720,641.19	1,855,128.10
合计	29,888,233.85	27,758,009.17

64、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81,165.39	1,174,806.81
折旧费	328,238.19	533,615.46
技术服务费	174,041.64	2,793.79
原材料	6,999.78	1,169.40
差旅费	52,181.94	

其他	455,483.28	197,763.82
合计	2,798,110.22	1,910,149.28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593,075.97	9,081,701.27
利息收入	-710,873.74	-239,009.58
金融机构手续费	214,014.39	104,408.99
合计	7,096,216.62	8,947,100.68

66、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490,199.46	1,989,813.64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1,827.42	48,177.09
合计	1,522,026.88	2,037,990.73

67、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35,721.41	-2,339,333.7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23,272.42	-784,853.49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6,879.95
合计	3,858,993.83	-3,097,307.31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180.00	-150,91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8,180.00	-150,91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衍生金融工具		
合计	58,180.00	-150,910.00

70、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099,882.23	-9,531,269.7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623,715.99	5,598,515.8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476,166.24	-3,932,753.90

71、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2、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316.18
合计		316.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3、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34.83	
罚款利得	96,973.61	102,500.00	96,973.61
其他	500,455.19	122,561.54	500,455.19
合计	597,428.80	225,196.37	597,428.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		134.83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5,771.39	15,335.62	25,771.3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5,771.39	15,335.62	25,771.3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601,527.96	590,220.18	1,601,527.96
罚没支出	10,118.13	1,135.77	10,118.13
其他支出	533,640.42	19,512.08	533,640.42
合计	2,171,057.90	626,203.65	2,171,057.90

7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7,197.77	-17,205.2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23,763.44	1,777,344.06
合计	2,190,961.21	1,760,138.8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492,515.7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373,128.9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9,855.1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7,197.7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65,884.0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049,091.9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432,627.88
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858,930.35
调整以前年度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	17,492,515.71
所得税费用	2,190,961.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10,873.74	239,009.58
政府补助	766,849.45	1,266,598.47
往来款认筹金等	17,799,929.56	37,945,380.26
合计	19,277,652.75	39,450,988.3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各项费用	27,520,935.69	22,822,595.38
往来款	26,202,145.25	36,369,448.67
合计	53,723,080.94	59,192,044.0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投资项目预付款	1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保证金释放转出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及票据保证金	5,290,993.46	1,365,605.09
定期存单到期	10,000,000.00	
合计	15,290,993.46	1,365,605.09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单质押		10,000,000.00
票据及贷款保证金	11,553.50	8,005,566.39
合计	11,553.50	18,005,566.39

7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301,554.50	-40,350,612.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1,476,166.24	3,932,753.9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850,363.71	9,466,811.63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470,572.34	450,485.0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7,990.49	317,165.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6.1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771.39	15,335.6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180.00	150,91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593,075.97	9,081,701.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58,993.83	3,097,307.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20,945.03	1,777,344.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97,181.5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698,149.95	-5,013,644.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197,226.50	-13,921,030.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433,403.98	12,525,625.9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46,696.18	-18,470,164.6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9,170,333.42	93,667,497.8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92,849,522.68	83,960,821.4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679,189.26	9,706,676.4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9,170,333.42	192,849,522.68
其中: 库存现金	24,937.25	23,173.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5,318,687.82	188,426,422.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826,708.35	4,399,926.8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170,333.42	192,849,522.6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938,821.66	定期存单质押、按揭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117,072,071.50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4,557,990.26	抵押借款
合计	153,568,883.42	/

其他说明：

注1：货币资金受限主要为定期存单质押10,000,000.00元（详见注3），按揭贷款保证金1,938,821.66元。

注2：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海口金贸支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期限12个月，以公司位于海南省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1号锅炉房、1号发酵车间、二号联合包装车间、1号罐区及过滤车间、研发大楼、洗瓶车间、罐区过滤车间（二期）及海口市国用（2009）第012713号土地作为抵押，截至2021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91,746,032.00元。

注3：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海口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950万元，借款期限12个月，以公司1,000.00万元定期存单作为质押。

注4：公司与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24亿元，贷款期限36个月，以公司位于老城开发区工业大道4.5公里处南侧的61751.11 m²工业用地及地上10970.2 m²厂房和位于老城开发区工业大道北侧72101.87 m²工业用地及地上13041.01 m²厂房作为抵押。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3、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财政扶持资金	13,000.00	其他收益	13,000.00
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51,669.45	其他收益	51,669.45
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转来 2019 年运费补贴款	695,400.00	其他收益	695,400.00
其他	6,780	其他收益	6,78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设子公司：

单位：元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椰岛粮造（成都）酒业有限公司	2021.4.07	9,671,102.31	-328,897.69
贵州省仁怀市椰岛糊涂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4.30	106,006,674.47	-243,325.53
椰岛粮造（衡水）酒业有限公司	2021.4.19	5,929,754.72	-70,245.28
海南椰岛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1.3.16	778,495.08	-221,504.92
海南椰岛全球购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1.1.29	947,399.62	-52,600.38
海南椰岛全球购商业有限公司	2021.2.02	29,637,552.41	-362,447.59
海南椰岛椰子产业食品有限公司	2021.3.1		
海南椰岛跨境电商有限公司	2021.3.18	961,657.45	-38,342.55
海南椰岛生活家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1.4.30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椰鹏商贸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青浦区	贸易	100		100
上海椰昌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青浦区	贸易		100	100
上海椰阔商贸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青浦区	贸易		100	100
上海云方起工贸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青浦区	贸易	100		100
海口椰岛酒厂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酒类生产与销售	100		100
海南洋浦椰岛淀粉工业有限公司	洋浦	洋浦开发区	酒类销售及贸易	100		100
海南椰岛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贸易	100		100
椰岛(集团)洋浦物流有限公司	儋州	洋浦开发区	贸易	100		100
杭州椰岛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江干区	贸易	100		100
南京海椰商贸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白下区	贸易		100	100
老挝椰岛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老挝	老挝沙湾拿吉省	淀粉生产与销售	100		100
荆州金楚油脂科技有限公司	荆州	荆州市开发区	食用油生产与销售	95		95
海南椰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房地产开发	100		100
海南椰岛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食品生产与销售	100		100
上海椰吉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	贸易		100	100
上海椰洋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	贸易		100	100
上海椰健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	贸易		100	100
上海椰康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	贸易		100	100
上海椰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	贸易		100	100
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酒类生产与销售	100		100
海南椰岛酒精工业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酒类生产及销售	100		100
海南洋浦椰岛恒鑫贸易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贸易	100		100
深圳市前海椰岛供应链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	贸易	100		100
深圳椰岛销售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	贸易		100	100
海南椰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	海口	海口市	投资管理	15.87		100
深圳市前海椰岛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	商业保理		100	100
海南鹏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投资管理	85		85
海南体育彩票销售运营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彩票		51	51

椰岛彩信区块链科技（海南）有限责任公司	澄迈	澄迈县	区块链开发	100		100
海南椰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县	互联网、酒及保健品销售		100	100
椰岛奥克力（福建）绿色食品有限公司	泉州	泉州市	饮料的生产与销售	51		51
椰岛奥克力（海南）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县	饮料的生产与销售		51	51
海南椰岛食品营销平台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饮料的生产与销售		70	70
海南椰岛全球购供应链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贸易	100		100
海南椰岛全球购商业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贸易	100		100
海南椰岛椰子产业食品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饮料的生产与销售	100		100
海南椰岛跨境电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贸易		100	100
海南椰岛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投资管理	100		100
海南椰岛生活家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贸易	100		100
贵州省仁怀市椰岛糊涂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仁怀	仁怀市	贸易		80	80
椰岛粮造（成都）酒业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市	贸易		60	60
椰岛粮造（衡水）酒业有限公司	衡水	衡水市	贸易		60	60
椰岛椰子产业（海南）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食品生产与销售		51	51

其他说明：

2016年6月13日，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甲方）与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乙方）、海南椰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丙方）、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丁方）签订投资协议，协议约定：

一、甲方对丙方增资5300万，增资后持股比例84.13%（乙方原对丙方投资1000万元，增资后持股比例15.87%）。

二、甲方投资后，乙方与丙方、丁方承诺，本次增资的资金用于“海南椰岛投资管理有公司保健酒易地扩建、技改项目建设”不得挪作他用。

三、甲方对丙方投资期限为13年，项目建设期（2016年10月至2018年9月）满后，甲方有权选择1、要求丁方于2029年5月以5300万价格收购甲方股权；如遇丙方申请关闭、解散、清算或破产情形、发生停业、歇业、被停业整顿、被注销登记、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撤销被申请破产、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发生基金投资资金被挪用情形，并在约定期限内未完成

整改等情形的、经营出现严重困难、财务状况恶化、涉及重大经济纠纷或其他对被投资企业经营或财产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后果的诉讼、仲裁或刑事、行政处罚等情形的、目标公司连续两个季度或两年内累计三个季度无法按时足额支付基金投资收益的、由于政策、突发事件、市场变动或项目其他方未按照投资协议约定执行等原因已经或可能造成投资项目中止、停止、失败或无法收回投资资金或收益等情形的、其他可能对基金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甲方有权立即要求丁方收购其股权，收购价格不低于5300万；2、减资退出；3、甲方亦有权选择乙方收购其股权。

四、本次增资完成后，甲方不向目标公司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直接参与目标公司的经营管理。

五、丁方和丙方承诺，甲方本次投资的年投资收益率为1.2%。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荆州金楚油脂科技有限公司	5.00	-1,937.72		574,123.36
海南鹏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0	-14.8		1,302,093.76
椰岛奥克力(福建)绿色食品有限公司	49.00	-343,855.01		2,575,280.57
海南椰岛食品营销平台有限公司	30.00	87,943.50		972,059.36
贵州省仁怀市椰岛糊涂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	-48,665.11		21,201,334.89
椰岛粮造(成都)酒业有限公司	40.00	-131,559.08		3,868,440.92
椰岛粮造(衡水)酒业有限公司	40.00	-28,098.11		2,371,901.8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荆州金楚油脂科技有限公司	11,871,986.31	369.00	11,872,355.31	389,888.12		389,888.12	11,910,740.68	369.00	11,911,109.68	389,888.12		389,888.12
海南鹏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29,720.18	4,578,769.26	7,208,489.44	183,270.67		183,270.67	2,637,792.10	4,586,233.70	7,224,025.80	183,270.67		183,270.67
椰岛奥克力（福建）绿色食品有限公司	6,641,702.74	950,981.18	7,592,683.92	1,042,095.44		1,042,095.44	5,326,472.04	1,116,368.09	6,442,840.13	61,839.53		61,839.53
海南椰岛食品营销平台有限公司	3,240,197.86		3,240,197.86				9,355,831.42		9,355,831.42	6,162,199.66		6,162,199.66
贵州省仁怀市椰岛糊涂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103,888,545.19	3,592,519.70	107,481,064.89	1,474,390.42		1,474,390.42						
椰岛粮造（成都）酒业有限公司	10,069,757.41	5,896.00	10,075,653.41	404,551.10		404,551.10						
椰岛粮造（衡水）酒业有限公司	5,896,888.75	424,608.16	6,321,496.91	391,742.19		391,742.1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荆州金楚油脂科技有限公司		-38,754.37	-38,754.37	-8,754.37		-38,037.5	-38,037.5	-17,957.73
海南鹏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536.36	-15,536.36	-98.69		-96.78	-96.78	-96.78
椰岛奥克力（福建）绿色食品有限公司	136,263.55	-810,412.12	-810,412.12	-511,442.77		324.97	324.97	824.97
海南椰岛食品营销平台有限公司	2,917,790.87	293,144.99	293,144.99	1,086,471.69	883,940.72	80,419.39	80,419.39	2,209,941.82
贵州省仁怀市椰岛糊涂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4,922,123.89	-243,325.53	-243,325.53	-93,698,202.69				
椰岛粮造（成都）酒业有限公司		-328,897.69	-328,897.69	-4,143,194.23				
椰岛粮造（衡水）酒业有限公司		-70,245.28	-70,245.28	-48,555.92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1. 海南新大慧热带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市	东方市	淀粉生产与销售		37.00	权益法
2. 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澄迈县	澄迈县	地产运营	40.00		权益法
3. 海南椰岛雨帆食品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饮料生产与销售	20.00		权益法
4. 海南马世界文旅产业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文化旅游	4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新大慧热带农业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海南椰岛阳光置 业有限公司	海南椰岛雨帆食 品有限公司	海南马世界文旅 产业有限公司	海南新大慧热带 农业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海南椰岛阳光置 业有限公司	海南椰岛雨帆食 品有限公司	海南马世界文旅产 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184,522,348.19	868,482,272.27	86,517,674.65	7,271,788.86	186,776,351.64	889,412,504.84	92,683,680.11	7,248,255.11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74,858,887.22	381,810,149.92	4,361,537.65	4,536,793.83	74,472,350.02	419,887,860.61	2,683,568.34	3,508,739.0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109,663,460.97	486,672,122.35	82,156,137.00	2,734,995.03	112,304,001.62	469,524,644.23	90,000,111.77	3,739,516.04
按持股比例计 算的净资产份 额	40,575,480.56	194,668,848.94	18,431,227.40	6,905,481.49	41,552,480.60	187,518,002.70	20,000,022.35	7,500,676.01
调整事项			-2,339,079.65				-1,739,469.09	
--商誉								
--内部交易未 实现利润			-2,339,079.65				-1,739,469.09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 益投资的账面	40,575,480.56	194,668,848.94	16,092,147.75	6,905,481.49	41,552,480.60	187,518,002.70	18,260,553.26	7,500,676.01

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07,226,955.44	71,132,229.77					
净利润	-2,640,540.65	30,848,931.51	-7,843,974.77	-1,004,521.01	-1,901,442.97	-2,585,729.66		-1,487,966.3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640,540.65	30,848,931.51	-7,843,974.77	-1,004,521.01	-1,901,442.97	-2,585,729.66		-1,487,966.3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适用 不适用**(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适用 不适用**(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适用 不适用**4、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

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无涉及外币性资产和外币性负债的事项，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对公司净利润影响为零。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不涉及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集团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因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而面临价格风险。

2、信用风险

2021年6月30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集团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中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49.21%。

(1) 已发生单项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分析，包括判断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所考虑的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确定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详见本附注六、4和6，由于这些企业存在已资不抵债、已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公司已注销、双方对款项有争议等情形，本集团按预计信用损失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年以内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03,792,733.00				103,792,733.00
应付账款	62,056,301.32				62,056,301.32
其他应付款	74,028,285.04				74,028,285.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442,166.66				14,027,222.22
长期借款		125,367,916.67			125,367,916.67
合计	254,319,486.02	125,367,916.67			379,272,458.25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2,723.40			1,042,723.4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2,723.40			1,042,723.4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1,042,723.40			1,042,723.4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42,723.40			1,042,723.4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期货投资，其公允价为期货交易所期末收盘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本集团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主要采用估值技术进行公允价值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资产管理	60,000.00	20.84	20.84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冯彪

其他说明：

2019年6月19日，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93,410,473股表决权委托给王贵海，委托期限为24个月。表决权委托于2021年6月18日到期解除。本次表决权委托到期解除后，王贵海可以实际支配的公司表决权股份为0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冯彪。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南新大慧热带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南马世界文旅产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南椰岛雨帆食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公司第二大股东
深圳市财智老虎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关联自然人任董监高的关联法人
北京东方智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关联自然人控股的关联法人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椰岛雨帆食品有限公司	酒类、食品饮料交易	80,018,815.47	
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酒类、食品饮料交易	79,736.59	67,307.94
深圳市财智老虎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酒类、食品饮料交易	403,207.96	96,646.02
北京东方智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酒类交易	991.1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6,126.80	2016年6月30日	2029年5月29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6,126.80	2016年6月30日	2029年5月29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7.10	100.7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海南新大慧热带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20,888.91	7,420,888.91	7,420,888.91	7,420,888.91
应收账款	深圳市财智老虎汇资产管理	416,952.00	102,249.60	416,952.00	102,249.60

	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60,919.00	56,091.90	560,919.00	56,091.90
应收账款	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105,462.33	10,546.23	29,376.00	8,543.04
其他应收款:	海南新大慧热带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2,991.90	402,916.07	522,991.90	402,916.07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海南椰岛雨帆食品有限公司	9,998,520.86	17,699,115.04
合同负债	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87,535.58	99,939.12
其他应付款	海南椰岛雨帆食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马世界文旅产业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未决诉讼/仲裁:

A、2013年8月，本公司在海南省仲裁委员会以海南金椰林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椰林”）为被申请人提起仲裁，并由海南省仲裁委员会提请海口海事法院冻结被申请人银行存款509万元。本公司与金椰林于2002年共同投资设立海南椰岛酒精工业公司（以下简称“酒精工业”），截至2005年注册资本4,100万元。其中金椰林以实物资产（含34.76亩土地）出资1,640万元，持股比例52.90%；本公司以现金出资，持股比例47.10%。酒精工业另外以2,460万元购买金椰林持有的机器设备，该款项已支付801.56万元，剩余1,658.44万元已挂账。公司设立后，由于金椰林与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纠纷，导致酒精工业设立后一直无法正常运营。2009年5月，由于经济纠纷，金椰林持有的酒精工业股权被海南省澄迈县法院公开拍卖，拍卖评估价为260万元，后经本公司、金椰林、与金椰林有纠纷的第三方达成三方和解协议，本公司代金椰林向第三方支付人民币362万元，金椰林将持有的酒精工业52.9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股权转让已于当年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由于双方联营期间的债权债务并未清理，2011年5月，本公司与金椰林签订《清算协议》，计划对酒精工业进行清算。根据该协议，金椰林将其投入的实物资产（除土地）收回，金椰林退出酒精工业。退出同时，金椰林需要归还本公司已支付的设备购买款801.566万元，股权拍卖款362万元，金椰林应承担的其他费用218.965773万元，三者合计1,382.531773万元。34.76亩土地由双方聘请评估机构评定，本公司按评估值与投入时作价差额部分冲减金椰林欠款。协议签订后，金椰林将酒精工业机器设备收回。由于《清算协议》没有得到执行，本公司向海南省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要求金椰林支付有关款项。2013年9月，金椰林就此事向海南省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反请求申请》，请求仲裁本公司归还52.90%的股权，要求我公司支付1,653.43万元的设备购置款，要求向金椰林返还酒精工业土地使用权所获收益中金椰林按当初持股比例应享有的款项，并请求解散，清算酒精工业。2013年10月，本公司变更了仲裁请求申请书，不再主张金椰林退还本公司支付的股权拍卖款362万元。2015年5月21日海南省仲裁委员会做出裁决，裁决金椰林向本公司返还设备款801.566万元、应分摊费用218.965773万元，两项合计1,020.531773万元，并向本公司支付该款项自2013年9月1日起按年贷款利率6%的双倍计至该款项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并驳回金椰林提出的仲裁反请求。截至报告期已执行回款项512.696114万元。2019年9月，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判令金椰林、广州市吉醇化

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吉醇”）向我司支付欠款 557.946942 万元及违约金（以 557.946942 万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双倍自 2013 年 8 月 20 日期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本案强制执行期间因未发现被执行人财产，澄迈县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裁定终结本次执行。2020 年 4 月，广州吉醇向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再审后裁定驳回广州吉醇的再审申请。2021 年 2 月广州吉醇向海南省人民检察院提起民事监督申请，检察院认为该案不符合监督条件，故出具《不支持监督申请决定书》。

B、2018 年 6 月，海南椰岛与被告广州溢城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溢城公司”）、被告海南长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荣公司”）、被告海口川池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池公司”）签订《海南长荣投资有限公司合作意向书》，意向书称长荣公司与海口市政府签订《海口青龙湖生态休闲旅游度假区项目合作框架协议》与《海口青龙湖生态休闲旅游度假区项目合作协议》并享有青龙湖项目的投资开发权益。长荣公司股东川池公司与溢城公司同意采取股权转让或增资扩股的方式与海南椰岛合作，为此，海南椰岛预付保证金并由被告配合完成尽职调查（尽调期 6 个月），2018 年 12 月，合作各方签署《变更协议》将尽调期延长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意向书》约定被告应以书面形式向原告充分、真实、完整披露长荣公司的全部信息，长荣公司总资产不低于 282,911,421.70 元，负债不超过 194,792,978.76 元，且未有其他或有负债。被告违反约定的，无论尽职调查是否已经结束，原告均有权以单方通知的形式解除《意向书》。被告应当在原告通知的日期内双倍返还保证金。意向书签订后，海南椰岛依约将 3,000.00 万元保证金转入溢城公司账户。但被告未按照约定披露相关信息，且已披露的信息存在重大疑虑。2019 年 8 月 26 日海南椰岛向被告发出《关于补充尽调资料的通知》，以督促其履行合同义务，但被告均未予以反馈。2019 年 10 月和 11 月海南椰岛发出《关于退还保证金的通知函》及律师函，通知被告解除《意向书》并退还保证金，但被告既未退还保证金也未作任何反馈。因此，海南椰岛诉至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判令：① 返还我司保证金 3,000.00 万元；② 按保证金的一倍向我司支付 3,000.00 万元。③ 承担本案诉讼费。

2020 年 3 月 3 日，海南省海口中级人民法院对海南椰岛保全申请作出裁定：① 冻结广州溢城贸易发展有限公司银行账户存款 4,000.00 万元，冻结期限 1 年；② 冻结海口川池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南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 股权、海南长荣投资有限公司 10% 股权以及海南运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 股权，冻结期限三年；③ 冻结广州溢城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南长荣投资有限公司 70% 股权，冻结期限三年。

2020 年 3 月 27 日，海南省海口中级人民法院下发传票，本案定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开庭。本案经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和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终审判令溢城公司、长荣公司、川池公司在终审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返还我司保证金 3,000.00 万元。我司申请强制执行，执行中达成和解协议，被告已向我司支付 1500 万元及诉讼费、保全费、延迟支付利息等合计约 1561 万元，剩余 1500 万元承诺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

C、2007年3月，海南椰岛与中石化海南石油分公司签订《燃料乙醇项目合作书》，双方约定共同成立公司（椰岛集团占股70%，中石化占股30%）发展乙醇项目。椰岛集团为了该项目的顺利履行，积极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前期准备，包括项目报批，老挝建厂等，前后投入资金4,000.00万元。2015年10月，中石化向海南椰岛来函，称因市场等因素原因，决定不再与海南椰岛合作该项目。至此，海南椰岛为挽回损失，拟定以“联营合同纠纷”为由向海南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2017年2月16日收到《开庭通知书》及《仲裁庭组成通知书》。仲裁庭已于2017年3月10日上午9时开庭。申请人（海南椰岛）与被申请人（中石化）在庭上就双方提交的证据进行了质证，仲裁庭经合议，决定外聘审计机构对申请人遭受的实际损失金额进行核算，然后再行组织庭审。

2018年2月13日，海南椰岛收到海南仲裁委员会裁决书【（2016）海仲字第935号】，对本案作出了终局裁决，裁决主要内容如下：

①解除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于2007年3月21日签订的《燃料乙醇项目合作框架协议书》；②被申请人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海南石油分公司应自本裁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申请人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偿付其应承担的联营亏损人民币3,637,035.09元及美元615,590.27元；③被申请人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海南石油分公司应自本裁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申请人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赔偿经济损失人民币4,243,207.61元及718,188.65美元；④申请人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海南石油分公司应自本裁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申请人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律师服务费12.5万元；⑤驳回申请人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起的其他仲裁请求。

中石化不服该裁决，于2018年2月向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撤销仲裁裁决申请。海口市中院2018年12月28日出具裁定，撤销了海南仲裁委（2016）海仲字第935号仲裁裁决。

2020年8月26日，本公司向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解除与被告中石化签订的《燃料乙醇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并要求被告承担联营合作损失人民币13,429,586.41元及2,457,039.91美元。

该案已于2021年1月20日开庭，法院正在审理中。对于我司提交的证据的涉外部分，虽提交了中文译注，但中石化海南分公司认为应当提交更为具体的中文译本。法院已采纳，要求在推荐的翻译机构中选择并提交中文翻译件。

D、2017年12月22日，本公司与海南启程德瑞绿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程德瑞”）签订《资产收购意向书》，约定本公司将位于澄迈县老城开发区工业大道4.5公里处南侧土地使用权证号为琼（2017）澄迈县不动产权第002589号土地使用权及房产证号为（2017）澄迈县不动产第0014256号至0014262号房屋使用权转让给启程德瑞，转让价款为30,767,484.00元，本公司与启程德瑞在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签订正式转让合同。意向书签订后，启程德瑞将1,500.00万元通过中国农业银行网上银行转账至本公司指定账户。但因本公司部分董事反对，董事会未能对相关资产转让事宜进行审议，双方未能签订正式转让合同。因对资产转让事宜磋商无果，2021年1月启程德瑞向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继续履行收购意向书。

该诉讼案件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并向本公司送达开庭材料，本公司已将答辩状等材料递交法院。法院开庭审理后认为，双方仅有资产转让的意向但尚未达成资产转让的合意。2021年6月判决驳回启程德瑞的诉求。

E、2017年12月7日及2018年1月25日，本公司子公司海南洋浦椰岛恒鑫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鑫贸易”）与东莞市常平海圣粮油饲料经营部（以下简称“常平海圣”）签订两份《油脂买卖合同》，潘亚芳、张贺勇、广东华星油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华星”）向恒鑫贸易出具书面保证文件，自愿就恒鑫贸易与常平海圣签订的两份合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合同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3年。合同生效后，恒鑫贸易履行了货物交付义务，但常平海圣拖欠恒鑫贸易货款合计5,406,508.26元未支付。故恒鑫贸易将潘亚芳、张贺勇、广东华星共同诉至法院，要求对方支付欠款、违约金等合计8,179,508.2元。

法院已于2021年2月26日受理该诉讼案件。因被告未签收法院材料，2021年7月本案被告张贺勇提出管辖权异议，故法院将先就管辖权作出裁定。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集团的每个经营分部是一个业务集团，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

本集团的经营分部的分类与内容如下：

A、酒业生产与销售分部：经营保健酒及白酒的生产与销售；

B、房地产开发与销售分部：经营房地产项目；

C、食品饮料分部：经营饮料的销售；

D、贸易。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是对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利息收入、财务费用、股利收入、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总部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集团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向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价格制定。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酒业生产与销售分部	饮料分部	贸易	未分配利润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194,470,675.38	38,727,950.93	189,131,778.42	3,587,839.14		425,918,243.87
分部间交易收入						
销售费用	39,959,685.67	4,304,226.38	-	778,341.33		45,042,253.38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35,721.41		3,435,721.41
信用减值损失	-7,451,259.23	-103,256.18	130.18	6,078,218.99		-1,476,166.24
资产减值损失						
折旧费和摊销费	5,334,607.64	110,826.68	1,905.02	4,031,587.20		9,478,926.54
利润总额（亏损）	30,924,375.50	-3,273,305.89	288,942.97	-10,447,496.87		17,492,515.71
资产总额	1,311,131,561.77	26,560,979.89	91,301,352.41	1,831,179,723.22	-2,053,772,692.08	1,206,400,925.21
负债总额	1,392,982,710.73	12,808,821.10	53,964,108.38	538,021,138.42	-1,397,456,745.83	600,320,032.80
折旧和摊销外的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60,767,433.98		260,767,433.98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5,815,815.24	-193,017.31	-1,905.02	-10,990,374.34		4,630,518.57

注：房地产开发与销售分部本期无收入，故未单独列示。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每一类产品和劳务的对外交易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元）
酒类	194,470,675.38
食品饮料	38,727,950.93
贸易	189,131,778.42
其他	3,587,839.14
合计	425,918,243.87

B、地理信息

本集团所有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所有的非流动资产均来自于国内。

C、主要客户信息

本年有47,074,132.74元的营业收入系来自于贸易分部对某一单个客户（包括已知受客户控制下的所有主体）的收入。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母公司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93,410,4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84%，累计质押93,410,000股，累计冻结93,410,473股。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6,344.57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280,000.00
3 年以上	47,069,396.05
合计	47,365,740.6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365,740.62	100.00	341,634.46	0.72	47,024,106.16	47,629,396.05	100.00	480,000.00	1.01	47,149,396.05
其中：										
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	46,869,396.05	98.95			46,869,396.05	46,869,396.05	98.40			46,869,396.05
账龄组合	496,344.57	1.05	341,634.46	68.83	154,710.11	760,000.00	1.60	480,000.00	63.16	280,000.00
合计	47,365,740.62	/	341,634.46	/	47,024,106.16	47,629,396.05	/	480,000.00	/	47,149,396.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344.57	1,634.46	1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280,000.00	140,000.00	50
3 年以上	200,000.00	200,000.00	100
合计	496,344.57	341,634.46	68.8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480,000.00	1,634.46	140,000.00			341,634.46
合计	480,000.00	1,634.46	140,000.00			341,634.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47,365,740.62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341,634.46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1,777,655.62	21,777,655.62
其他应收款	628,564,908.68	513,143,286.07
合计	650,342,564.30	534,920,941.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海南椰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808,301.76	18,808,301.76
上海椰鹏商贸有限公司	2,969,353.86	2,969,353.86
合计	21,777,655.62	21,777,655.62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95,567,271.31
1至2年	80,274,960.49
2至3年	75,880,152.62
3年以上	308,063,982.94
合计	659,786,367.3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621,808,840.94	498,554,463.10
购地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保证金及押金	15,599,064.72	30,696,298.90
垫付职工社保及公积金	1,561,442.92	1,885,030.47
其他	817,018.78	660,543.94
合计	659,786,367.36	551,796,336.4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653,050.34		38,000,000.00	38,653,050.34
2021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一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8,408.34			68,408.34
本期转回			7,500,000.00	7,50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6月30日余额	721,458.68		30,500,000.00	31,221,458.6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38,653,050.34	68,408.34	7,500,000.00			31,221,458.68
合计	38,653,050.34	68,408.34	7,500,000.00			31,221,458.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516,219,933.20	1至3年、3年以上	78.24	
海南洋浦椰岛淀粉工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43,183,003.81	1至3年、3年以上	6.54	
海南椰岛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428,889.59	1至3年、3年以上	3.55	

中山泰牛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购地款	20,000,000.00	3年以上	3.03	20,000,000.00
广州溢城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000,000.00	3年以上	2.27	7,500,000.00
合计	/	617,831,826.60	/	93.63	27,500,000.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2,411,676.82		402,411,676.82	370,411,676.82		370,411,676.8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83,197,133.93		183,197,133.93	173,021,550.80		173,021,550.80
合计	585,608,810.75		585,608,810.75	543,433,227.62		543,433,227.6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海口椰岛酒厂有限公司	4,002,033.95			4,002,033.95		
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海南椰岛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上海云方起工贸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上海椰鹏商贸	6,542,895.61			6,542,895.61		

有限公司					
杭州椰岛贸易 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海南椰岛食品 饮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椰岛奥克力 (福建)绿色 食品有限公司	3,060,000.00			3,060,000.00	
椰岛(集团)洋 浦物流有限公 司	49,285,177.82			49,285,177.82	
海南洋浦椰岛 淀粉工业有限 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老挝椰岛农业 开发有限公司	20,985,958.64			20,985,958.64	
海南椰岛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 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荆州金楚油脂 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00.00			19,000,000.00	
海南洋浦椰岛 恒鑫贸易有限 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深圳市前海椰 岛供应链有限 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海南椰岛酒精 工业有限公司	14,535,610.80			14,535,610.80	
海南椰岛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海南椰岛国际 投资发展有限 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海南鹏申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海南椰岛全球 购供应链有限 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海南椰岛全球 购商业有限公 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70,411,676.82	32,000,000.00		402,411,676.8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海南椰岛雨帆食品有限公司	20,000,022.35			-1,568,794.95						18,431,227.40	
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145,520,852.44			12,339,572.6						157,860,425.04	
海南马世界文旅产业有限公司	7,500,676.01			-595,194.52						6,905,481.49	
小计	173,021,550.80			10,175,583.13						183,197,133.93	
合计	173,021,550.80			10,175,583.13						183,197,133.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2,935,717.16	34,651,783.73	176,308,576.62	175,107,110.05
其他业务	3,181,556.19	3,018,516.64	2,433,027.54	2,865,421.25
合计	66,117,273.35	37,670,300.37	178,741,604.16	177,972,531.3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175,583.13	-1,629,478.3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子公司分红		17,100,000.00
合计	10,175,583.13	15,470,521.62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771.3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22,026.8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81,452.4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7,500,000.00	主要为收回青龙湖项目保证金 1500 万转回坏账准备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47,857.71	主要为公益性捐赠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683,578.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1,934.66	
合计	6,154,337.2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2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2	0.02	0.0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冯彪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年7月2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